

年无发生影响长葛声誉和重大的赴省进京集体上访和重大的不稳定安全事故,承担起了保一方平安的工作职责。全市共有3个单位和4个人被许昌市授予稳定工作先进单位和个人。

(陈永会 李凤奇)

【防范控制邪教工作】 防范控制工作扎实有效,全面实现了“三无”目标,继续贯彻落实了一把手责任制和包保责任制,切实抓好教育转化和防控措施落实,开展了组建无邪教社区和防邪教进家庭的教育活动。为确保首都北京和省市没有来自长葛的任何干扰,政法系统构筑四道防线,确保法轮功重点人员及其他邪教人员不失控漏管。经过认真工作,挖出了一个地下活动窝点,全面实现了上级提出的“三无”目标,省委副书记李清林在增福庙乡暗访时说长葛农村反邪教警示教育扎实,值得推广。全年共有2个乡镇、力和4个人被许昌市授予防范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

(张雨 李凤奇)

【严打整治工作】 继续开展了“打击两抢一盗、雷霆行动、天网行动、命案攻坚、四打三防”一系列针对性强、时效性强的专项打击行动。继续深化“严打”整治斗争,认真解决突出的社会治安问题,保持对刑事犯罪的高压态势。继续坚持“严打”方针,狠抓“三个延伸”、“四个转变”,进一步扩大了“严打”斗争成果。全市全年共立各类刑事案件2997起,破获905起,依法逮捕615人,劳动教养33人,摧毁各类犯罪团伙30余个,抓获网上逃犯124名,追缴和挽回直接经济损失1100余万元。先后成功侦破了6起命案。严厉打击了经济犯罪和毒品犯罪,侦破各类经济犯罪案件21起,破获贩吸毒案件39起。对抓获的各类刑事犯罪嫌疑人,法、检两院坚持依法从重从快方针和“两个基本”的原则,做到依法快捕、快诉、快判,显示了“严打”行动的巨大威力。检察机关全年共受理提请逮捕各类刑事案件283起510人,审查批准和决定逮捕260件471人,依法提起公诉347件511人,退回补充侦查

10件16人,立案查办贪污、贿赂、挪用公款等各类经济犯罪案件20案20人,为国家挽回经济损失近100万元。人民法院依法受理各类案件3198件,审理和执行2810件,同比分别上升4.7%和4.5%,共计全年审结刑事案件307件,判处各类犯罪分子419人,有力打击了刑事犯罪分子的嚣张气焰。同时,根据群众反映强烈的热点难点问题,我们适时组织了“校园周边环境”、“企业周边环境”,重点建设项目工程秩序,网吧和娱乐场所,铁、公路沿线治安秩序,废旧物品收购场所,禁毒,出租房屋和流动暂住人口等多项专项治理整顿,严密了社会面的管理控制。全年共清理学校周边摊点39家,取缔黑网吧35家,查处违规经营网吧7家,查扣电脑等上网工具191台(套),取缔非法收购废旧物品网点5家,受理治安案件2247起,查处1028起,治安处罚1837起。全面加强对两劳释放回归人员的安置帮教,建立帮教小组377个,落实帮教任务342人。通过以上工作,有效地维护了全市社会治安秩序的稳定,人民群众的社会安全感进一步增强。

(卢建民 李凤奇)

【政法队伍建设】 深入开展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系统学习了邓小平理论、江泽民“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理论、胡锦涛同志关于在全党开展保持共产党先进性教育的讲话精神和坚持“两个务必”的指示精神,组织干警参观学习杨水才、杨靖宇等老一辈革命家的先进模范事迹,开展了“万名党员联万户”活动,通过教育和学习在政法机关全体党员中形成了良好的学习风尚,转变了工作作风,密切了同群众的关系,表率模范作用得到了发挥,增强了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观念,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力和战斗力得到进一步提高。

狠抓了政法各部门领导班子建设。实行一把手对党风廉政建设和业务工作负总责,分管领导、部门领导负全责机制,使每个班子都叫响了“向我看,跟我干,干实事,创一流”的口号,确保政法机关领导班子良好的党风、学习、团结、民

主、高效、廉洁的工作作风。狠抓干警的业务培训,全面提高干警素质。检察院开展了以“学习型、业务型、科技型、创新型、服务型”为主要内容的“五型检察院”创建活动,实现了队伍素质有新提高,业务建设有新突破,信息化建设有新进展,事务管理机制有新举措,全面建设上新档次的五项目标。公安机关严格落实“三个必训”制度,全面贯彻“五条禁令”“十项规定”“十七条规定”等各项纪律规定和积极开展大练兵活动,立足本职,着眼实战,在干中练,练中干,促进了民警整体素质和业务技能的提高。人民法院根据审判工作实际,重新制订,修改了12项规章制度,完善了“法官行为规范”,组织全院法官和干警认真学习,实现了法院工作规范化、制度化的目标。司法局在全体干警中开展了党风廉政建设和法律知识的学习,全面提升了干警“廉洁行政、司法为民、法律保障、服务社会”的工作观念,全面提高了依法公正,法律援助,依法调解的技能和水平。全面开展了“规范执行行为,促进执法公正”的专项教育和整改活动。通过学习和查摆,全市政法各机关共查摆出存在问题的执法行为共有十七类80余条。适时开展了“涉法涉诉上访案件”的大接访大整顿,全年共受理和排查出涉法涉诉上访案件160余件,其中上级批转的35件,上级挂牌督办的11件,全面提高了全体干警队伍的执法理念和执法水平,保持了政法队伍的相对稳定,树立了全新的政法队伍形象,人民群众的满意率在稳步提高。全年共有26个政法单位和43个人被县级以上授予荣誉称号或记功表彰。

(王志勇 李凤奇)

【综合服务协调工作】 办公室、财务科等综合服务保障部门紧紧围绕政法委中心工作,积极履行职责,在人员少、任务重、经费紧张的情况下,千方百计创一流工作业绩,很好地保障各类全局性会议上情下达、下情上报、指导工作的顺利进行。在政法系统开展争创人民满意的政法活动中,充分调动政法干警积极性和主动性,广大政法干警无私奉献,忠于职守,奋力拼搏,不怕流血牺牲,

为维护社会稳定做出积极贡献。在严打整治工作中,坚持“打防并举、标本兼治、重在治本”的方针,协调公、检、法、司统一思想,统一认识,各司其职,加强对严打斗争的组织领导工作,确保全市严打整治工作的顺利进行,为长葛经济发展创造了良好的环境。

(毛杰 李凤奇)

2005年度市委政法委荣获奖项

先进单位

许昌市综合治理先进单位
许昌市维护稳定工作先进单位
长葛市修志工作先进单位
市委政法委

先进个人

许昌市铁路护路先进个人
陶恒亮
长葛市信访先进个人
王志勇 陈永会
长葛市优秀政法干警
毛杰
长葛市修志工作先进个人
李凤奇

公安

【概况】 2005年,长葛市公安局在市委、市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的领导下,以党的十六大、十六届五中全会精神、“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全国“二十公”、全省“二十一公”精神为指导,紧紧围绕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大局,继续坚持“一手抓队伍、一手抓工作,抓好队伍促工作”及“打基础、树形象、上台阶,确保全市社会大局稳定,创建平安长葛”的工作思路和目标,突出重点,整体推进,圆满完成了各项公安保卫工作任务,确保了全市社会政治稳定和治安大局的持续平稳。

(侯保松 周涛)

公安局领导成员

党委书记	局长	张国定		
党委副书记	政委	武军亮		
副 局 长	李超英	辛 伟	王文堂	
	赵景尧	刘玉亭		
副 政 委	董灿东	薛金富		
党委委员	交警大队大队长	李保刚		
党委委员	纪 检 书 记	吴学武		
党委委员	刑警大队大队长	时永贵		
党委委员	治安大队大队长	谭建军		
党委委员	政 办 室 主 任	陈超英		

【社会政治稳定工作】 市公安局切实加强情报信息工作,采取多种手段和措施,全面排查和收集各种社会不安定因素,及时发现和掌握各类闹事苗头,为处置各类闹事事件赢得了时间,也为各级党委、政府和上级领导机关正确决策,处理重大问题提供了准确可靠的依据。共搜集各种情报信息 156 条,其中重要情报信息 96 条,及时发现并预防制止各种闹事苗头 69 起,整理上报《长葛国内安全保卫信息快报》101 期、《长葛公安情报》12 期,为维护全市社会政治稳定发挥了重大作用。

对全市邪教组织和非法宗教活动进行全面调查和掌握基础上,及时开展“制非打邪”专项斗争,防止邪教组织“法轮功”和非法宗教活动在长葛的反弹,保证了在全国及省“两会”期间长葛没有出现“法轮功”人员进京赴省上访聚集事件。全年共收缴“法轮功”传单 258 份、VCD 光盘 6 张、小册子 109 本。查破邪教组织活动案件 1 起,依法劳动教养 1 人、治安处罚 1 人,批评教育 5 人。

4 月份始,市公安局根据省厅统一部署,精心组织,周密安排,积极开展集中处理群众信访问题。按照“人人受到局长接待,件件得到依法处理”工作要求,实行办案民警、办案单位领导、局分管领导、局控申科、局党委五级联防责任制,采取集中接访、预约下访、上门回访等形式,认真解决群众信访问题。“大接访”活动中,全局

共受理信访案件 146 起,办结 146 起,停访息诉 145 起,办结率为 100%,停访息诉率为 99.2%;全年共办理省(部)督办案件 6 起,市(厅)督办案件 25 起,县级 152 起,按期结案率和年终结案率均达到 100%。

(侯保松 周 涛)

【打击刑事犯罪工作】 按照上级公安机关统一部署,紧密结合全市社会治安实际,以“命案侦破攻坚战”为龙头,组织开展了冬季严打“飓风”行动、春季严打“天网”行动、“打黑除恶”专项斗争、打击和预防“两抢一盗”专项斗争、“四打三防”专项斗争,向各类刑事犯罪展开了凌厉攻势。全年共立各类刑事案件 2397 起,破获各类刑事案件 905 起,依法逮捕 615 人,劳动教养 33 人,抓获网上逃犯 124 名,追缴各类机动车 31 辆,为国家、集体和个人挽回直接经济损失 1000 余万元,有力地维护了全市社会治安大局的平稳。

一是坚持“以打开路”,对现行大要案精心组织,快侦快破。2005 年元月 8 日凌晨零时 30 分,三名犯罪分子持刀闯入大周镇赵某自家开办的铜业金属厂财务室内,持刀残忍的将赵某脸部刺破并用胶带将该夫妻二人捆绑,后驾驶机动三轮车将财务室装有 26000 元的保险柜抢走。接报案后,市公安局迅速成立了专案组,专案组民警通过大量艰苦细致的工作,最终锁定并抓获了犯罪嫌疑人刘瑞、梁小磊、赵岩、梁宝军四人,经过对该四名犯罪嫌疑人的进一步审讯,该团伙又供述了其伙同张小辉于 2004 年 4 次窜至大周赵庄盗窃铝、铜等金属,总价值 5 万余元,民警根据供述将张小辉抓获归案。

二是深入开展以春季严打“天网”行动、打黑除恶“雷霆”行动为主攻方向的一系列针对性强、实效性强的专项打击行动。首先,把打击多发性侵财型犯罪作为打击的重点,严打多发性犯罪。2005 年 7 月,经过近一个月的缜密侦查,一举打掉了以平顶山叶县人李建峰为首的 6 人特大车匪路霸团伙,破获了发生在平顶山、许昌、郑州、漯河、驻马店等地 107 国道上的抢劫案件 30 余起,涉案价值 10 余万元;2005 年 10 月破获了自

2004年年底以来,发生在长葛市区、城郊及坡胡、老城、石固等乡镇的盗割通讯电缆案件65起(盗割各类标号通讯电缆总长度达5300米,涉案总价值12万余元,占2004年以来全市发生同类案件的90%),追缴被盗割的各类标号通讯电缆160公斤。其次,坚持“露头就打,除恶务尽”的原则,深入开展声势浩大的“打黑除恶”“雷霆”行动专项斗争,摧毁郑文理已涉黑团伙1个,依法批准逮捕4人。再次,按照许昌市局和长葛市委、市政府的统一安排部署,自7月1日认真组织开展了打击和预防“两抢一盗”专项斗争,共破获刑事案件706起,刑拘389人,逮捕407人,劳教23人,移送起诉488人,抓获网上逃犯86人,强制戒毒6人,治安拘留791人,专项斗争取得了阶段性成果。在6月29日至10月7日省厅组织开展的“夏季打防攻势”中,市公安局在全省县级市公安局中排名第四,被评为全省公安机关“夏季打防攻势”集中行动先进集体。

三是全力开展“命案侦破攻坚战”。市公安局根据河南省公安厅、许昌市公安局“命案侦破攻坚战”工作部署,采取周密措施,紧紧围绕省厅命案侦破“十靠”、“十有”、“十个坚持”工作措施和要求,对现行命案,实行局长、分管刑侦副局长、刑警大队长、案发地派出所所长“四长第一时间必到制”,坚定“命案第一、命案必破”信念,明确目标,强化责任,全力以赴,齐心协力,顽强攻坚,先后成功侦破了“2005·2·2”、“7·23”、“7·24”等6起现行命案,现行命案破案率继续保持100%。特别是在不到两天时间快速侦破“7·23”、“7·24”两起现行命案,受到社会各界的好评,许昌市公安局、省公安厅先后发来贺电给予高度评价。

四是多策并举追捕一批在逃逃犯。市公安局采取集中清查、光盘比对、架网守候、动员回归等措施,多策并举,共抓获各类网上逃犯124名,其中抓获外地命案逃犯2名。

五是严厉打击经济领域各种犯罪活动,优化经济发展环境。2005年,共受理各类经济犯罪案件17起,立案17起,破案24起,抓获违法犯罪嫌疑人29名,刑拘17人,逮捕14人,移送起

诉32人,挽回经济损失800万余元。

(侯保松 周涛)

【社会治安管理工作】 一是深入开展创优晋级活动,全面推进派出所基层基础工作。市公安局党委以求真务实的态度,在内务管理、基础业务等方面加强督导,做到硬件软件两手抓,两手硬,7月份在全局实施警力下沉活动,一次向派出所充实警力150人;采取有效措施对派出所外观标识进行改造,使全市16个派出所中13个独院派出所已经改造完毕,达标率为81.25%,并多方筹措资金5万余元,购置各类装备100余件套,使16个派出所装备基本达到了公安部和省公安厅出台的《装备配备标准》。11月底,我市南席派出所实现了三级晋二级的目标,全局共有二级派出所4个,三级派出所12个。

二是全力搞好平安“零发案”创建活动。市公安局在深入宣传发动的基础上,制定了《长葛市公安局命案防范工作方案》、《长葛市公安局加强社会治安防范工作意见》,加强对防范工作的督促和指导,加强基层治保组织建设,推动群防群治工作。共清理整治保组织14个,更换治保人员26名,帮助和指导各乡镇群众开展五户联防、十户联防、邻里照看和义务巡逻等自防活动,并对各派出所十类可防性案件的发案情况进行统计排名,通报全局,明确奖惩,有效遏制可防性案件的发生。全年十类可防性案件共发1941起,与上年同期2089起相比下降7.08%。

三是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全面加强消防管理。认真组织开展了“春季防火”、“公众聚集场所安全整治”、学校及周边消防安全检查、消防产品专项治理、“三合一”、“二合一”场所检查、“冬季防火”等专项治理活动,共检查各类单位、场所1634家(次),发现火灾隐患5583处,督促整改5562处,下发法律文书174份,行政处罚38家,其中停业整改18家,拘留3人。确保了火灾形势的稳定,杜绝了重特大火灾事故的发生。

四是全面开展治安安全大检查,彻底消除安全隐患。市公安局在全面排查、澄清底数的基础上,确定重点,深入开展烟花爆竹、民爆器材安全

大检查,共排查出重点涉爆单位 37 个,涉爆人员 48 人,发现隐患 5 处,下发限期整改通知书 3 份,确保了全市未发生一起涉爆的治安灾害事故。同时对内部单位组织开展安全大检查,共检查公共场所 60 家,内部单位 122 个,金融网点 102 个,金库 20 个,运钞车 7 部,排查重点涉爆单位 4 家,涉爆人员 28 人,共发现安全隐患 273 处,下发限期整改通知书 134 份,向内部单位提出合理化建议 40 余条,确保了全年无安全事故。

五是积极做好警卫、保卫和妥善处置群体性事件工作。相继修订完善铁、公路、高速警卫方案、《钟姓联谊会保卫方案》等警卫保卫方案 13 份,圆满完成了国家领导警卫任务 9 次,市人大常委会、政协及元宵节、钟姓联谊会等重大会议活动安全保卫任务 16 次,做到了绝对安全,万无一失。

(侯保松 周 涛)

【其他公安业务工作】 一是继续开展“规范执法行为,提高执法质量”活动。2005 年,市公安局将该活动与开展的“大练兵”活动紧密结合,练内功,抓监督,建制度,定考评,兑奖惩。斥资 10 万余元购置电脑、打印机及操作软件,建立了全局执法办案审核监督系统,提高了法律审核效率,进一步规范了执法办案程序。先后出台了《长葛市公安局涉案财物管理办法》、《长葛市公安局办理故意伤害(轻伤)案件程序规范》、《长葛市公安局办理行政处罚案件程序规定》等一系列规范性文件。全年办理的治安案件 2247 起,无一起申请复议提起诉讼,治安处罚 1837 人,代理复议、应诉案件 9 起,无一起被撤消、败诉,办理的刑事案件,刑拘转捕率达 84.6%,提请批准逮捕率达 91%,取保候审人员处理率达 64.5%,移送起诉率达 100%,均超过了省厅规定标准。

二是严格交通管理,确保交通安全和道路畅通。以《道路交通安全法》宣传“五进”活动为契机,组织开展道路交通安全“五整顿”、“三加强”,治理“双超”、“整治报废机动车专项行动”、今冬明春预防特大道路交通事故“百日竞赛”等专项行动,加大对严重交通违章行为的查纠处理

力度。共纠正交通违章 4.5 万余人次,对 3922 名交通违章人员扣分 8499 分,治安拘留 459 人,极大程度地教育和提升了驾驶人员的交通安全意识和遵章守章意识,全市交通秩序明显好转。全年全市共发生交通事故 410 起,死亡 47 人、受伤 477 人、经济损失 111 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分别下降 33%、下降 7.2%、下降 22.2%、上升 22.3%。同时,以交警大队为龙头,以各派出所交通管理站为依托,以村级安全员为基础,集中警力组织在全市开展了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网络建设,提高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水平。

三是狠抓两所基础建设,确保监所安全。看守所投入资金 20 余万元,初步完成了看守所门禁系统、报告系统、接听系统、监听系统和巡视系统的部分安装工作。全年关押各类人员 981 名,成功投送劳改人员 124 名,没有出现一起自杀、逃跑事件。实现全年安全无事故。同时,加强对在押人员的教育管理,促使在押人员积极检举揭发犯罪线索。全年两所在押人员提供线索 96 条,为办案单位利用破案 11 起,逮捕犯罪嫌疑人 8 名。

四是深入开展禁毒人民战争”。市公安局根据上级部门的统一部署,全面组织开展禁毒人民战争活动。全年共破获吸贩毒案件 39 起,缴获海洛因 9.1 克,逮捕 2 人,抓获吸毒人员 14 人,劳动教养 8 人,行政处罚 13 人,并处限期戒毒 12 人;破获非法种植毒品原植物案 8 起,铲除毒品原植物罂粟 744 株,行政处罚 4 人,其它处理 4 人。

五是加快快速反应机制建设,实现 110、119、122 三台合一。根据上级公安机关的统一部署和要求,在多方考察、论证、设计的基础上,市公安局经过多方努力,于 10 月 21 日将全市的 110、119、122 三个报警台整合为一并投入运行,整合后的 110 报警服务台统一受理各种报警求助,110、119、122 三个特服号码可同时使用,群众拨打任何一个号码,均由 110 报警服务台集中受理、分类处警、统一指挥,实行“一个中心、一级接警”,实现了集中接警,统一指挥,信息共享,快速反应的运作模式,进一步提高了快速反应能

力。六是认真开展第二代居民身份证的集中换发工作。市公安局先期组织全市16个派出所开展纠正居民身份证重号、错号和照片输入工作,纠正重号1201人,错号4337人,输入16周岁以上人员照片18万人,占全市人口67.9%,并于11月下旬全面开始换发工作,至12月底共上传二代证数据112700份,超额完成上级下达的任务。

(侯保松 周涛)

【公安队伍建设】 一是深入开展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大力加强党员民警队伍建设。紧紧围绕动员学习、分析评议、整改提高三个阶段,坚持“抓教育、促工作”和开门搞教育的指导思想,把学习贯穿始终,广泛征求各方面的意见和建议,切实找准存在的突出问题,认真撰写党性分析材料,有针对性制定整改措施和整改方案,确保活动取得了实效。

二是以省厅集中督察教育整改为动力,推动专项整改活动深入开展。对发现的问题进行认真整改,着力解决在执法办案、内部管理等方面的突出问题,结合开展的“规范执法行为,促进执法公正”专项整改活动,对查出的问题严格落实执法过错责任追究,并积极加以整改,认真制订和完善了一系列切实可行的规章制度,规范了民警执法行为,提高了执法办案质量。

三是进一步建立完善民警绩效考评工作机制。在借鉴近年来等级化管理成功做法的基础上,不断总结完善民警全员量化考核工作,11月份组织局属各单位负责人到魏都区公安分局进行对口学习,派出考察组学习外地公安机关队伍建设的先进经验,并结合全局实际,重新修订完善了绩效考评实施方法和考核标准,于12月份在全局全面推行了全员绩效考核。

四是坚持从严治警,强化教育培训,不断提高民警的整体素质。坚持不懈地严格贯彻落实“五条禁令”、“十条禁令”、“十项规定”、“十七条规定”等各项纪律规定和制度,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严格队伍的教育管理和监督,严肃查处民警违法违纪事件,提高了民警遵纪守

法的自觉性。继续落实“三个必训”制度,组织各单位和民警开展“大练兵”活动,立足本职,着眼实战,妥善解决“工练”矛盾,干中练,练中干,确保了练兵效果,促进了民警整体素质和业务技能的提高。

(侯保松 周涛)

【集中处理群众信访问题活动】 2005年4月份起,市公安局根据河南省公安厅的统一部署,精心组织,周密安排,积极开展集中处理群众信访问题。“5·9”全国、全省集中处理群众信访问题电视电话会后,结合长葛实际制定了《长葛市公安局集中处理群众信访问题实施方案》,通过电视飞播,制作宣传版面,悬挂横幅等形式,全方位、多层面面向群众广泛宣传。按照“人人受到局长接待,件件得到依法处理”工作要求,实行了办案民警、办案单位领导、局分管领导、局控申科、局党委五级联防责任制,采取集中接访、预约下访、上门回访等形式,认真解决群众信访问题,每10天通报一次信访案件办结情况,加大案件的督办力度,明确任务,落实责任,确保了活动的顺利开展。“大接访”活动中,共受理信访案件146起,办结146起,停访息诉145起,办结率为100%,停访息诉率为99.2%;对在上访中暴力妨害公务的上访人员马鸿保、范保顺、盛爱玲3人依法执行了逮捕并移送起诉。全年共办理省(部)督办案件6起,市(厅)督办案件25起,县级152起,按期结案率和年终结案率均达到100%。通过开展集中处理群众信访问题,进一步规范畅通了信访渠道,密切了警民关系,使社会治安大局更加平稳。

(侯保松 周涛)

2005年度公安系统荣获奖项

先进单位

全省公安机关“夏季打防攻势”集中行动先进集体

许昌市防范和处理邪教问题先进集体

长葛市信访工作先进单位

长葛市政法工作先进单位

市公安局
 全省机要工作先进单位
 机要通信科
 许昌市基层基础工作先进单位
 许昌市公安国保基层基础工作先进单位
 集体三等功
 长兴路派出所
 许昌市公安系统“青年文明号”
 刑警大队大案中队
 许昌市先进公安基层单位
 南席派出所
 交警大队
 看守所
 刑警大队
 许昌市公安优秀基层单位
 户政科
 许昌市文明户籍室
 南席派出所
 长葛市人民满意的政法单位
 交警大队刑侦大队
 南席派出所
 长兴派出所

先进个人
 全国优秀人民警察
 栗红军
 全省优秀人民警察
 潘西亭 宋培渠 张凤霞
 宋保伟 郑俊杰 胡鹏举
 个人一等功
 刘玉亭
 个人二等功
 张国定 谭建军 赵永强 宋广智
 许昌市公安系统青年岗位能手
 刘书伟
 许昌市老干部先进工作者
 郑宪亭
 个人三等功
 栗红军 唐艳涛 杨育兵
 吕晓峰 郭绍山 王志辉
 杨 敬 李新军 刘志辉

丁超学 史 珂 闫俊峰
 王爱民 周晓斌 赵宪中
 郭新峰 李新军
 许昌市优秀人民警察
 杨洪涛 陈永龙 赵伟峰
 余建华 杨建峰 孙营军
 侯连舟 张艳玲 郑雪峰
 乔春生 朱恩宏
 许昌市基层基础工作先进个人
 王学超 王书建 刘亚飞
 程 立 吴宪民 李伟华
 许昌市大接访工作先进个人
 郭新峰 李新军
 许昌市安全生产先进个人
 周留刚
 许昌市优秀户籍民警
 刘伟红 张文娟
 许昌市公安国保基层基础工作先进个人
 吴献民 李伟华 刘亚飞
 程 立 王学超 王书建
 长葛市人民满意的政法民警
 刘玉亭 陈超英 孙刚杰
 尹水兴 郭新峰 宋培渠
 郑俊杰 赵连志 徐敏超
 长葛市信访工作先进个人
 郭新峰
 长葛市维护稳定工作先进个人
 李伟华

检 察

【概况】 2005年,在上级院和市委的领导下,在人大、政府、政协及社会各界的监督、支持下,坚持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十六大和十六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全面履行检察职责,认真开展“规范执法行为,促进执法公正”活动,突出工作重点,加大工作力度,开拓进取,在检察业务、检察改革、队伍建设等方面开创性地做好各项工

作,取得了显著的成效,为全市的社会政治稳定 and 经济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

(杨建华)

检察院领导成员

党组书记	检察长	董文治	
党组成员	副检察长	史同安	李秋生
		汪伟宏	陈爱民
		王福旺	
纪检组长		刘根海	
反贪局长		付天鹏	
政工科	科长	王鸿喜	
工会主席	主席	陈立	

【刑事检察工作】 坚持“严打”方针,以维护社会稳定为己任,以严打整治斗争为重点,切实履行批捕、公诉职能,与侦查、审判机关密切配合,依法严厉打击各种刑事犯罪活动。全年共受理公安机关和本院自侦部门提请(移送)逮捕各类刑事犯罪 283 件 510 人,经审查,依法批准(决定)逮捕 260 件 471 人,不批准逮捕 23 件 39 人,批捕准确率、案件审结率均达 100%;受理移送审查起诉案件 390 件 571 人,经审查,提起公诉 342 件 504 人,不起诉 6 件 7 人,移送许昌市院审查起诉 5 件 7 人,退回补充侦查 10 件 16 人,公安机关撤案 5 件 7 人,案件的审理均依法定程序在法定期限内办结,起诉准确率达 100%。其显著特点:一是盗窃、抢夺、诈骗、抢劫等多发性侵财型犯罪居高不下。共批捕此类案件 139 件 283 人,分别占批捕总数的 53.5%和 60%;共受理起诉此类案件 205 案 325 人,分别占受理总数的 52.6%和 57%。二是团伙型犯罪比较突出。共批捕此类案件 30 件 92 人,分别占批捕总数的 11.5%和 19.5%;受理起诉此类案件 22 件 113 人,分别占受理总数的 5%和 19.8%,如李秋伟、李红涛等 10 人,张朝阳、朱相军等 6 人两起破坏公共电信设施团伙案,涉嫌作案次数近 90 次,给国家、集体、人民群众造成巨大的经济损失。三是重新犯罪案件有所攀升。共批捕重新犯罪 43 人,占批准逮捕总数的 9.3%;共受理审查起诉

重新犯罪 52 人,占受理总数的 10%。四是大要案大幅度下降。全年移送许昌市院审查起诉案件 5 案 7 人,与上年的 17 案 74 人相比分别下降了 70.6%和 90.5%。五是青少年犯罪呈现暴力化、低龄化。如马凯强奸、故意杀人一案,犯罪嫌疑人马凯年龄刚满 17 岁,将一七岁幼女杀死后又奸淫其尸体;又如朱东辉等 7 人抢劫案中,三人刚满 16 周岁,两人刚满 18 周岁。针对全年刑事案件的特点,工作中主要采取了以下措施:一是突出打击重点,始终把故意杀人、抢劫、强奸等暴力型犯罪以及重大团伙犯罪作为打击的重中之重,对此类案件坚持快捕快诉,为推动“严打”整治斗争发挥了积极的促进作用。二是坚持提前介入制度。对重特大刑事犯罪案件,提前介入侦查活动,为快捕快诉创造条件。如孙国军故意杀人案,由于检察院提前介入此案,在案件提请逮捕的第二天,就依法作出了批准逮捕的决定。三是严把案件质量关。工作中始终不放松案件质量,严把各个关口,做到定性准确,处理准确,不枉不纵,坚持“错案追究责任制”,充分保障人权,体现宪法原则。四是正确处理未成年人犯罪案件。对已满 14 未满 16 周岁的未成年人犯罪,按照团中央和高检院联合下发的文件精神,严格执行有关刑事政策,本着惩治和挽救相结合的原则,针对青少年犯罪特点和原因,重点进行思想教育,使受教育青少年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世界观,有效遏制了青少年重新犯罪。五是配合统一行动,积极参加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按照首办责任制的要求,认真办理来信来访;采取具体措施,建立处理涉法上访问题长效机制,妥善处理群体性事件和检察环节的上访案件;按照市委统一部署,开展农村社会治安重点整治工作,积极参加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等活动。为优化发展环境、维护社会治安大局的持续稳定做出了积极贡献。

(杨建华)

【反腐查案工作】 查办贪污贿赂、渎职等国家工作人员和国家机关工作人员职务犯罪案件,从源头上遏制职务犯罪的发生,是法律赋予检察机关

的职责。全年共立案查办贪污、贿赂、挪用公款等各类经济犯罪案件 20 案 20 人。其中贪污 8 案 8 人,受贿 6 案 6 人,挪用公款 6 案 6 人。共立案查办国家机关工作人员渎职、侵权犯罪案件 8 案 8 人,其中滥用职权 1 案 1 人,玩忽职守 6 案 6 人,帮助犯罪分子逃避处罚 1 案 1 人。通过办案,为国家挽回经济损失近 100 余万元。反腐蚀查案工作的特点:一是所查处的职务犯罪案件中大要案比例突出。反贪部门查处大要案 8 案 8 人,占立案总数的 40%;渎检部门查处的 8 起案件均为重特大案件,占立案总数的 100%。二是查处贪污案件和玩忽职守案件效果明显。全年共立案贪污案件 8 案 8 人、玩忽职守案件 6 案 6 人,分别占立案总数的 40% 和 75%。三是查处了一批反映强烈、影响较大的案件。案件的查处,有效地震慑了犯罪,在社会上影响大、震动大,收到了良好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四是预防职务犯罪工作又有新进展。职务犯罪预防部门突出预防重点,创新预防形式,强化预防措施,注重预防实效,在做好个案预防、系统预防和专项预防的同时,不断探索预防工作新路子,先后被省市院确定为规范化执法示范院。全年共开展立项调查 3 件,开展重大工程专项预防 17 件,纠正违法违纪 3 件,向市委提出报告建议 2 次,向有关部门发出检察建议 18 份,为自侦部门提供案件线索 10 件,为国家挽回经济损失 15 万元;到相关单位开展预防职务犯罪专题讲座 4 次,召开普法座谈会 5 次,开展宣传活动 5 次,发送预防宣传挂图 1000 余张,接受群众咨询 800 余人次,受教育干部职工达 2000 余人,收到良好的成效。

(杨建华)

【法律监督工作】 认真履行宪法和法律规定的监督职责,进一步加大执法监督力度,维护了司法公正和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

在侦查监督和审判监督工作中,调整工作思路,树立新的执法理念,不断强化侦查监督、立案监督和逮捕、不捕后的跟踪执行监督及审判监督力度。在审查逮捕和审查起诉工作中,既注意发

现漏罪、漏犯,又注意保护无罪的人不受刑事追究。侦查监督、公诉部门积极履行监督职能,努力发现和纠正了一批有案不立、有罪不纠、以罚代刑等违法现象。向公安机关发出说明不立案理由通知书 38 份,公安机关接到通知后全部立案,追捕漏犯 33 人,向侦查机关提出纠正违法 3 份;追诉漏犯 4 人,追诉犯罪事实 4 起,向侦查机关和审判机关提出纠正意见 13 次;对 39 人做出了不批捕决定,对 7 人做出了不起诉决定,维护了公民的人身权利。

在刑罚执行和对监管场所执法活动的监督工作中,监所检察部门把清理和纠正超期羁押和减刑、假释、保外就医专项检查活动有机结合起来,努力开展执法监督工作,重点纠正超期羁押以及办理减刑、假释、保外就医中的违法问题。全年共检察看守所新收犯罪嫌疑人 643 人,出所 597 人,其中刑满释放 104 人,判缓 68 人,交付执行 120 人,执行死刑 18 人,作其他处理 287 人。看守所在押犯罪嫌疑人、被告人、已决犯 385 人(含上年转来 339 人),其中未决犯 285 人,已决犯 100 人。年内共纠正各类违法 45 起 45 人,其中混关混押 3 起 3 人,应释放未释放 28 起 28 人,应交付执行未交付执行 10 起 10 人,体罚虐待 1 起 1 人,通风报信 2 起 2 人,错拘 1 起 1 人。配合看守所进行安全大检查 48 次,消除隐患 21 起,向看守所提出检察建议 7 条。办理审查批捕 8 案 8 人,审查起诉 7 案 11 人。立案侦查涉嫌帮助犯罪分子逃避处罚案件 1 案 1 人,法院已作出有罪判决。

控申检察工作充分发挥“窗口”作用,认真落实首办责任制,重点解决群众告状难、申诉难和纠正难等问题,努力化解人民内部矛盾,进一步发挥对内制约和对外监督的职能作用。年内举报中心共受理各类案件线索 44 件,其中来信 27 件,来访 15 件,电话举报 2 件,属于检察机关管辖的案件线索 32 件,辖外线索 12 件,举报涉嫌党政机关工作人员 3 人,司法机关工作人员 3 人,农村基层工作人员 7 人,国有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1 人,其它依法从事公务人员 7 人,通过分流为反贪部门提供线索 6 件。为民行部门提

供线索 7 件,为侦监部门提供线索 8 件,为法纪部门提供线索 1 件,控申科初查线索 7 件,其中初查后移送反贪立案 4 件,直接答复 1 件,上级要结果 3 件,通过办案为国家和企业挽回经济损失 30 万元。

在民事审判和行政诉讼活动监督中,突出抓了对确有错误的判决、裁定的抗诉工作。坚持“敢抗、会抗、抗准”和“公开、公正、合法”的原则,对认为确有错误的民事行政判决、裁定及时提出纠正意见,或依法提请市院抗诉。同时,对法院正确判决予以支持,并做好当事人的息诉服判工作。共受理公民、法人不服人民法院一审生效判决、裁定的民事、经济纠纷申诉案件 17 件,其中民事纠纷 5 件,经济纠纷 12 件。对受理的案件立案 14 件,息诉 3 件。对所立的 14 件案件,提请抗诉 5 件,不提请抗诉 7 件,发出检察建议 2 件,结案率为 100%。提请市院抗诉的 5 件案件,市院采纳 3 件。长葛法院对抗诉案件开庭审理 8 件(含往年抗诉的案件),现已改变 6 件,维持 2 案,改判率为 75%。依法出席基层人民法院再审判庭 6 案 6 次,取得了良好的执法监督效果。

检察技术工作充分发挥职能作用,积极主动开展工作,为各业务部门提供强有力的技术保障。共做法医检验鉴定 20 件(包括法医鉴定 2 件,文证审查 17 件,现场勘验并出具检验报告 1 件),文字检验鉴定 2 件,视听录像 10 件,多媒体示证案件 7 件。

(杨建华)

【五项建设工作】 人才建设方面:引进的 5 名本科生现已全部上岗工作;有 20 名干警参加了全国统一的司法考试,5 名通过;全院 40 岁以下的干警全部参加了由教育部组织的 NIT 考试,现已全部拿到证书;已初步确定 19 名业务专才培养对象。

思想文化建设方面:投资 10 万余元,改建了图书室、健身房、娱乐室、外网室;通过开展拔河、书法绘画、演讲、球类、棋牌类比赛等灵活多样的文体活动,丰富了干警的文化生活;开辟网上论

坛,把干警在学习和工作中遇到的疑点、难点、热点问题、优秀的心得体会和理论文章在网上公布,让大家阐述观点发表看法,从而共同学习、共同提高;通过加强思想文化建设,在全院形成了良好文化氛围,激发了广大干警干事创业的积极性。

信息化建设方面:投资 80 万余元建成了预审侦查指挥中心,并完成了两室数字化改造工作,通过了市院对监控系统和侦查指挥中心的技术指标验收;经过市院推荐,省院信息化服务中心主任等人来到检察院对信息化建设的硬件投入和应用情况进行调研,检查后,对检察院信息化建设应用给予了肯定;充分利用多媒体示证系统,为业务部门提供了技术服务,特别是段许民受贿案、胡瑞卿申诉案中利用多媒体展示证据和有关材料,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管理规范化建设方面:按照中央政法委、高检院、省市院的要求,长葛市院认真组织开展了“规范执法行为,促进执法公正”活动,该活动的开展贯彻全年检察工作的始终,取得了好的成效。结合实际,将主要工作制度和办案流程上墙,同时把规章制度、绩效考评办法版面,在局域网发布,并制作成书,全院干警人手一册。在队伍管理上,对班子会议制度、议事规则、重大事项的研究决定进行了归纳梳理,对机关管理、上下班制度、请销假制度、重大事项报告制度、党风廉政建设制度以及表彰奖励做了进一步的细化;在事务管理上,完善了关于加强检察事务管理的有关规定,对涉及检察事务的文秘工作、信息工作、保密工作、档案管理、财务管理等内容制定了便于统一遵循的规章制度;在业务管理上,对提高案件质量、实行错案追究、检委会讨论决定案件程序规则、业务流程管理、各类业务、各个业务科室的办案制度、工作制度,进行了整理完善。

长效机制建设方面:为进一步加强检察队伍建设,激发队伍活力,充分调动干警干事创业、争先创优的积极性,依照“公开公平、横向可比、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原则,本着结合实际、操作性强、负作用小的思路,进一步制定完善了全方位、多层次、囊括全面的工作绩效考评机制。同时,

还建立了素质提升机制、案件瑕疵责任追究机制和内外监督机制,从而对提高干警工作的事业心、进取心、责任心,有效地纠正和解决了个别人存在的“出勤不出力,出力不出率”问题,确保了各项检察工作任务圆满完成。

(杨建华)

【综合服务保障工作】 2005年,办公室、政治处、监察科、计财科在人员少、任务重、头绪多、困难大的情况下,克服重重困难,积极做好了各项保障工作。

1、办公室以信息、调研工作为龙头,努力做好服务保障工作。一是紧紧围绕检察工作重点,在信息、调研的质量上狠下功夫。全年共编发简报104期,省院转发5期,市院转发31期;共撰写和编发调研文章70期,省级采用7篇,省院转发2篇,市院转发19篇;二是文秘工作坚持以文辅政,高质量按时完成了大量的文稿撰写任务。同时,统计、传真、保密等工作都圆满完成了目标任务。三是加强了车辆、文印等后勤服务工作,保障了各项检察工作的顺利进行。四是加强了检察院和家属院门卫的规范化管理,为干警创造了安心的工作和生活环境。

2、计财装备科积极创造条件,努力保障办案、办公经费;在市有关领导和部门的帮助协调下,争得省财政厅和省发改委的支持,申请国债资金200万元,将用于两房建设;为检察工作信息化建设提供了有利的物质保障;实行了枪支统一保管,确保万无一失。

3、政工部门围绕思想政治建设、检察人员培训和基层院全面建设等工作重点,解放思想、开拓创新,为检察工作的全面发展提供了坚实的思想、政治和组织保障。同时,想方设法及时做好了干警职级晋升、工资调整、医疗保险报批工作,认真搞好计划生育、老干部、工会及妇联工作,为各项工作的开展提供了良好的内外环境。

4、纪检监察科在平时的工作中,注重将纪检监察工作的“关口前移”,以开展“规范执法行为,促进执法公正”活动为平台,认真落实了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完善了内部监督制约机制,全年

备案审查31件,同步监督7件,回访监督2件。同时认真抓好了干警的八小时之外的管理监督,防止了各类问题的发生,使全院在全年工作中,没有发生一起违法违纪的现象,为推动队伍建设整体水平的不断提高,发挥了较好的保障作用。

(杨建华)

2005年度检察院荣获奖项

先进单位

市检察机关“信息化建设”二等奖
市检察机关“思想文化建设”二等奖
市检察机关“长效机制建设”一等奖
市检察机关“人才建设”二等奖
市检察机关“管理规范化建设”二等奖
长葛市档案工作先进集体
长葛市人民满意的政法单位
长葛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先进单位
长葛市“五型”机关党支部
长葛市先进基层党组织
市检察院

先进个人

河南省检察院“优秀检察干警”
许昌市检察院“个人突出贡献奖”
刘艳霞
长葛市“优秀共产党员”
张跃军 许明俊 苏彩伟 吕书亮
长葛市“优秀党务专干”
杨贵民
长葛市“优秀党务工作者”
王鸿喜
长葛市“优秀政法干警”
陈奇 巩振江 赵潇湛 张明甫
长葛市“先进女职工”
长葛市“三八”红旗手
苏彩伟
长葛市“先进工会工作者”
赵潇湛

审 判

【概况】 2005年,市中级人民法院在市委的领导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下,在市政府、市政协的支持和上级法院的指导下,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切实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审判和其他各项工作取得了新进展、新成效。

(孙长锋)

法院领导成员

党组书记 院长 周占胜
副 院 长 陈建鹏 张留智 李文轩
马保周 孟军营
纪 检 组 长 孙根全
政 治 处 主 任 郭小兵
执 行 局 局 长 冯福民
工 会 主 席 陈聪生

【刑事审判工作】 市法院坚持“严打”方针,坚决依法惩处各类刑事犯罪。全年审结刑事案件266件,判处罪犯371人,都在法定审限内结案。其中,判处三年以上有期徒刑100人。坚持“严打”方针和宽严相济的刑事政策,严把案件事实关、证据关、程序关和适用法律关,依法重点打击严重暴力犯罪、严重影响群众安全的多发性犯罪,集中力量开展预防和打击“两抢一盗”专项斗争,及时惩处了一批“两抢一盗”刑事案件147件238人,依法惩处贪污、贿赂、挪用公款犯罪和渎职犯罪案件20件23人,推动了反腐败斗争的深入开展。全面贯彻“教育、感化、挽救”的方针,突出体现人文关怀,依法审理未成年人犯罪案件10件17人。对有立功、自首等法定情节或者在共同犯罪中处于从犯地位的罪犯,依法从轻、减轻或免除处罚。

(孙长锋)

【民事审判工作】 市法院大力加强民事审判,促

进经济、社会和谐发展。全年审理民事案件1638件,同比上升9.1%。按照“能调则调,当判则判,调判结合,案结事了”的办案原则,依法处理各类民事纠纷,努力做到定纷止争,案结事了。一是加强对事关人民群众生产生活案件的审理。审结土地承包、农村土地征用、拖欠工程款和农民工工资等涉农案件82件,维护农民和进城农民工的合法权益;审理婚姻、相邻关系案件309件,促进家庭和睦、邻里团结;审结人身、财产损害赔偿案件377件,依法制裁侵权行为,保护公民人身财产权利;审结企业改制中职工利益受损、拖欠职工工资款等引发的案件230件,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二是加强与市场经济密切相关案件的审理。审结借款、融资租赁、债券、票据等案件664件,依法化解金融风险,维护了金融安全。

(孙长锋)

【行政审判工作】 市法院监督和支持行政机关依法行政,保护行政相对人的合法权益,进一步加大行政审判工作力度,重点审理好与政府职能作用转变相关的行政许可、社会保障和侵犯企业经营自主权等案件,行政审判的领域不断拓宽,司法监督权和支持行政权的作用不断强化。全年审结行政诉讼案件18件,执行非诉行政执行案件308件,同比上升62.2%。通过行政诉讼对非诉执行案件的司法审查,有效化解了因行政行为引发的社会矛盾,做到了维权、监督和支持的有机统一。

(孙长锋)

【执行工作】 市法院按照“切实解决执行难”的要求,进一步加大执行工作力度,维护法律权威。全年执行各类案件958件,执行标的金额达3800多万元。全面推进执行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建设,切实规范执行查封、扣押、拍卖行为,严格中止执行的条件和标准,加强对执行权行使的监督。积极探索解决“执行难”的新途径,实行以物抵债、劳务抵债、执行和解、分期执行、限制被执行人出境等措施,提高案件执结率。切实加强

与有关部门的协调配合,有针对性地开展清理执行积案专项活动,一批涉及行政单位以及宅基地侵权、农村赡养等老大难案件得以执结,取得了良好成效。

(孙长锋)

【审判监督工作】 市法院认真履行审判监督职责,切实提高审判质量。立案庭通过排期开庭、限期结案对案件审限进行监督;审监庭进一步加强申诉审查和再审立案工作,对再审之诉当事人的知情权、请求回避权等基本程序权利予以法律保障,对在实体处理或在程序方面确有错误的案件,通过审判监督程序进行改判或部分改判。全年审结各类再审案件 15 件,其中审结检察机关抗诉案件 7 件,维持 5 件,改判或部分改判 3 件。审判委员会通过观摩庭审,对审判程序及法官驾驭庭审的业务能力进行适时监督,通过全方位、多环节的审判监督,案件质量明显上升。

(孙长锋)

【信访工作】 市法院认真贯彻落实《信访条例》,进一步加强涉诉信访工作,有针对性地开展集中处理涉诉信访活动,重复上访专项治理活动,取得明显治访成效。严格信访工作责任制,完善处理涉诉信访工作流程管理,健全领导包案、责任追究等制度,通过采取及时预防,提前介入,变被动接访为主动下访,变行政治访为依法治访,变单一治访为综合治访等有效措施。妥善处理了一批涉诉上访老户和群体性案件,有效化解了社会矛盾。全年共处理群众来信来访 500 余件人次,办结批办信访案件 15 件,处置重复上访 26 人次,同时,依法对 3 名妨害公务、造成严重后果的违法上访人员追究了刑事责任,收到了处理一案,教育一片的社会效果。

(孙长锋)

【队伍建设】 市法院按照市委的安排,深入开展了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全院党员法官积极投身参加,严格按照教育活动方案确定的目标要求,认真完成了“学习动员,深入剖析,落实

整改”等各阶段的任务,有效促进了各项工作的开展,进一步增强了法院党组织的凝聚力、创造力和战斗力。广大党员法官增强了宗旨意识,坚定了理想信念,加强了党性修养,振奋了工作精神,工作作风明显转变,人民群众对法院工作的满意度明显提高。

立足专项整改活动,切实加强法院规范化管理。根据中央政法委和最高人民法院的统一部署,认真开展了“规范司法行为,促进司法公正”专项整改活动,专门制订了《实施办法》指导专项整改活动的开展。活动中,突出抓好了整改的重点岗位和重点环节,认真做好民商事审判、执行、立案、信访环节的评查整改工作。组织各业务庭对符合评估范围的 1752 件案件逐件进行了评查登记,对“四类”重点案件进行了重点排查,对发现的问题,深入剖析原因,并有针对性的制订了整改方案。同时,以这次专项整改活动为契机,狠抓规范化管理,修订完善了《目标管理考核办法》,并配套出台了《部门固定工作通报制度》。为全面规范审判管理、司法能力建设和日常行政管理,先后出台了《机关日常管理规定》、《关于实行禁酒和严格控制公款接待的十六条禁令》、《诉讼收费管理办法》、《车辆及文印管理暂行规定》、《计算机设备及信息化管理规定》、《案件质量内部评查规定》、《进一步规范庭审活动的若干规定》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努力通过建章立制使每个岗位环节都有章可循,形成用制度管人,用制度管事的长效机制。

市法院积极鼓励干警参加在职学历和学位教育,选派年青优秀法官到省法官学院进行审判业务理论培训。2005 年有两名书记员成功通过了国家司法考试,其中一人取得了 403 分的好成绩。为增强干警的司法能力,提高干警的司法水平,在专项整改活动中,通过开展庭审观摩、优秀法律文书评选等一系列丰富多彩的活动,切实规范了干警的司法行为。审判委员会转变工作职能,变被动听取汇报为主动走下去亲自参加庭审观摩,具体指导庭审活动,促进庭审规范化,顺利通过了许昌中院和省高院组织的考试考核,取得了优秀的成绩。

加强党风廉政建设。认真组织学习了中共中央《建立健全教育、制度和监督并重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措施纲要》和《法官日常行为规范(试行)》，把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等作为提升法官司法能力的一项重要工作常抓不懈。不断巩固已有制度的落实和措施创新，逐步完善自律、惩戒和防范机制，重点加强对法官业内业外活动的监督，通过日常性的教育活动，使廉政建设“警钟长鸣”。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充分发挥党员法官的先锋模范作用，营造了廉洁自律的良好氛围。

(孙长锋)

2005 年度法院荣获奖项

先进单位

- 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公文处理先进集体
 - 许昌市保密工作先进单位
 - 许昌市中级人民法院财务管理先进单位
 - 许昌市中级人民法院信息、公文处理先进集体
 - 许昌市中级人民法院装备管理先进单位
 - 长葛市先进基层党组织
 - 长葛市总工会先进单位
 - 长葛市妇女联合会维权示范岗
 - 长葛市计划生育先进单位
 - 长葛市修志工作先进单位
 - 市法院
 - 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二等功集体
 - 民事审判第二庭
 - 许昌市政法基层基础建设先进单位
 - 许昌市“公证执法树形象”先进单位
 - 增福庙人民法庭
 - 许昌市中级人民法院集体三等功
 - 许昌市妇女联合会维权示范岗
 - 后河人民法庭
- #### 先进个人
- 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二等功
 - 陈建鹏
 - 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涉诉信访工作先进个人

许昌市中级人民法院立案信访工作先进个人

- 陈根堂
- 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公文处理先进个人
- 许昌市中级人民法院信息工作先进个人
- 陈磊
- 许昌市中级人民法院三等功
- 岳东智 袁建民 刘小芳
- 许昌市中级人民法院“优秀女法官”
- 刘小芳
- 许昌市中级人民法院优秀政工干部
- 长葛市优秀党务专干
- 长葛市优秀党员
- 白金升
- 许昌市中级人民法院公文处理先进个人
- 孙建华
- 许昌市中级人民法院行政审判先进个人
- 韩彩霞
- 长葛市优秀党务工作者
- 郭小兵
- 长葛市总工会先进工作者
- 陈聪生
- 长葛市优秀团干部
- 长葛市“三八红旗手”
- 薛彩琴
- 长葛市计划生育先进个人
- 长葛市总工会先进女职工
- 任慧新

司法行政

【概况】 2005年，长葛市司法行政系统共有16个乡镇办基层司法所、21个法律服务所、3个律师事务所、1个公证处、1个仲裁庭、4家法医临床司法鉴定机构。具有大专以上文化程度的占65%，中专占30%，高中占5%，仲裁员24人，司法鉴定员36人。全市司法行政系统共有干警269人，其中在职行政、事业在编人员247人，离退休22人。

2005年,长葛市司法行政工作在市委、市政府领导下,在上级业务部门的指导下,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坚持以人为本,树立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观,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按照基本稳定、适当调整的工作思路,充分发挥司法行政工作职能作用,扎实工作,开拓创新,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促进了长葛市司法行政工作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司林军 刘桂芹)

司法局领导成员

党组书记 局长 张海成
副 局 长 范新和 乔占亭 段海法
张武英 乔春生
纪 检 组 长 张明卿
工 会 主 席 袁欣喜

【普法、依法治市工作】市依法治市办公室认真落实普法依法治市工作规划,不断加大宣传力度。一是培育依法治市工作试点,建立依法治理工作网站。二是按照普法依法治市工作的总体要求,结合全市的工作实际,围绕市委、市政府工作重点,积极协调教育部门、人事部门、妇联等有关单位,做好法制宣传教育,为预防青少年犯罪,维护全市的社会和谐稳定做出了积极贡献。指派5名专职律师重点对市区近6所中、小学校进行了义务法制宣传教育,受教育学生达4万余人。三是积极做好农村进城务工人员的法律知识宣传教育工作,全年共计发放“进城务工人员法律知识问答”读本6000余册,为进城务工人员提供了法律保障。四是做好了一年一度的干部普法合格证的考试工作。全市各级干部近万人顺利通过了干部普法考试,他们的法律素质和依法管理水平明显提高。五是迎接全国“四五”普法依法治市工作的总结检查验收和做好“五五”普法依法治市的启动工作,深入基层进行调研,查漏补缺,巩固老阵地、建立新试点,截止目前出动146余人次,走访16个乡镇办和10个行政村进行调研,建立依法治理新试点10个,顺利

通过省厅、市局“四五”普法依法治市工作总结检查验收,为“五五”普法、“三五”依法治市的启动工作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司林军 刘桂芹)

【基层司法所建设与人民调解工作】基层工作以防止矛盾激化为重点,不断强化人民调解网络建设工作。全市有法律服务所20个,人民调解委员会472个,其中村调委会358个,厂矿企业调委会36个,联合调委会70个,其它调委会13个,建立常年法律顾问点540家。全市有115名法律工作者,1890名纠纷信息员工作战斗在市、乡、村各个层面。有力地维护了基层社会稳定和经济发展。同时也为全市的非公有制经济建设提供了有力的法律服务保障。全年共代理诉讼案件387件,代理非诉讼1030件,代写法律文书1100余份,自办见证4080余件,协办公证340件,为当事人挽回经济损失2000万元。共排查各类矛盾纠纷3750起,参与调解率750件,调解率100%,调成率98%,防止民转刑40件76人,防止纠纷激化32起,防止非正常死亡39次43人,劝阻越级上访32次190人。对两劳帮教实施责任制,使帮教工作由“软任务”变成“硬指标”。建立一套“管理到组、工作到户、教育到人”的帮教机制,并根据回归人员的不同情况建立帮教小组,有针对性地开展帮教工作。止年底,全市共建立帮教小组477个,帮教队伍达1850余人,落实帮教任务342人,取得重新犯罪率为零的好成绩。

(司林军 刘桂芹)

【律师、公证工作】律师工作以合伙律师事务所规范建设年活动为契机,充分发挥律师在经济建设中的法律服务作用,年初,采取集中学习 with 包格到人的方法对律师、公证人员进行教育培训。通过学习教育培训,律师与公证人员政治素质、服务质量都有较大的提高,树立起正确的职业道德观,广大律师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的法律援助工作和信访接待工作。年内律师参与接待来访群众93起,提供法律咨询850人次,引导来访

群众通过法律程序解决问题 11 起,得到市委、市政府和来访群众的一致好评。同时,又建立健全律师队伍党建工作,理顺了律师党员管理体制。

公证工作以全国公证队伍教育规范树形象为契机。公证工作有新突破。一是严格规范办证点,对已被撤销的办证点,认真进行清理,从而使公证工作更加规范化;二是转变作风树形象,克服以往坐着等证源的懒惰思想;三是加大公证宣传力度,提高社会、公民公证意识;四是深入千家万户热情服务。全年共计办理公证 3706 件(含大宗办证),较好地完成了上级下达的目标任务,有力地支持了全市的经济建设工作。

(司林军 刘桂芹)

【法律援助工作】 法律援助工作有新进展。全市的法律援助工作,紧扣“规范、创新、发展”主题,以人民满意为标准,积极开展法律援助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全年共办理各类法律援助案件 64 件,其中民事案件 56 件,刑事案件 8 件,同时还开展法律援助宣传、法律咨询、送法进社区、镇、村 7 场次,解答法律咨询 470 余人次,代写各类法律文书 176 份,发放宣传资料 2000 余份,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援助工作得到县、市两级政府的认可和肯定。

(司林军 刘桂芹)

【法制仲裁与司法鉴定工作】

1、法制工作。法制工作以规范执法行为,健全执法程度,促进依法行政,大力清理整顿法律服务市场为工作重点,规范了法制工作程序,建立了文件审核制和行政执法全套法律手续,使法制工作进入规范化、制度化发展轨道。九月份,下发公告开始全力清理整顿全市的法律服务市场,规范对外名称,取缔了两处违法乱挂牌机构,立案调查违法人员 10 人,有效地净化了全市的法律服务市场。

2、仲裁工作。通过扩大宣传,深挖案源,提高广大群众对仲裁的认知度等,在与财政、建设、工商、金融部门协调深层次培植案源的同时,狠抓办案质量,截止 11 月底,共受理仲裁案件 17

起,超额完成了许昌下达的任务指标。

3、司法鉴定工作稳中有序。规范了司法鉴定的工作制度,加大了对各鉴定所的业务指导和日常监督,制订了一套考核办法,帮助各鉴定所规范档案整理和材料上报工作,截止 11 月底,各所共出具各类司法鉴定书 391 份,其中轻伤 143 份,重伤 44 份,轻微伤 139 份,其它 65 份,有力地促进了全市的司法公正。

(司林军 刘桂芹)

【纪检监察、信访工作】 把纪检监察作为加强队伍建设方面的一项重要工作来抓,严格按照市纪检委的工作要求搞好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坚持每周五学习日制度,不断强化素质、严肃纪律。加强党内两个《条例》的学习,提高广大干部的政治觉悟和理论水平,牢固树立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思想。

为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 2005 年的信访工作意见,加大问题的排查力度,重大问题责任到人,限期解决,实行信访案件问责制,使信访工作落到了实处,收到了比较好的效果。接待来访 80 余人次,受理信访案件 101 件,其中申诉案件 1 起,非诉讼 3 起,诉讼代理 1 起,预防和避免越级上访 3 起,使问题消除在萌芽状态,维护了社会稳定。

(司林军 刘桂芹)

2005 年度司法系统荣获奖项

先进单位

河南省司法厅两劳帮教先进单位
许昌市司法局信息工作先进单位
长葛市妇女儿童发展规划先进单位
市司法局
许昌市司法局基层工作先进集体
南席镇人民调解委员会
长社办事处人民调解委员会
长葛市维权示范岗先进集体
市司法局法律援助中心
河南省司法厅教育规范树形象先进个人
李会彬

许昌市司法局信息工作先进个人
维权示范岗先进个人
刘桂芹
许昌市司法局宣传报道先进个人
张肇航
许昌市司法局优秀调解员
张春峰 刘文星 孙明超
许昌市司法局先进基层司法所
后河司法所
和尚桥司法所
增福庙司法所
长葛市公证执法先进单位
增福庙司法所
和尚桥司法所
先进个人
许昌市司法局法律援助先进个人
胥红亮
许昌市司法局法制仲裁、司法鉴定先进集体

市司法局法制仲裁与司法鉴定科
许昌市司法局司法鉴定工作先进集体
许昌葛天临床司法鉴定所
许昌市司法局律师先进个人
陈其华 张伟勋
许昌市司法局公证工作先进个人
吕建刚
长葛市春蕾计划先进个人
长葛市优秀共产党员
张海成
长葛市工会工作先进工作者
袁欣喜
长葛市“三八”红旗手
杜娟
长葛市先进女职工
李娜
长葛市优秀干警
司林军 王军岭 路建周

经 济 管 理

计 划

【概况】 2005年,市发改委以邓小平理论为指导,以经济建设为中心,按照三个代表的要求,认真贯彻党的十六大和十六届五中全会精神,坚持以科学发展观统领经济社会全局,真抓实干,放眼长远,抓大放小,强筋壮骨,聚精会神谋划加快发展大计,群策群力发挥协调、服务、监督、指导职能,提升经济增长的整体质量和效益,促进了经济社会的和谐发展。

(贾 勇)

发改委领导成员

党组书记 白长林
主 任 李中宪
副主任 鲁留卿 申建民 李伟民
纪检组长 程传义

【工业经济运行的分析预测,为实施工业强市战略,为市委市政府决策提供依据】 工业经济占全市经济总量的67.5%,是全市经济发展的中坚力量。工业经济运行分析也是发改委的一项基础性的中心工作。为做好该项工作,一是抓好人员的调配,集中有工作经验的人员,集思广益,组成经济运行办公室,专门负责办公室的工作。二是办公室形成了经常去企业搞调研的工作程序,和企业交流问谈,了解企业发展的全趋向、存在的问题,尤其在当前国家宏观调控作用日益显现,企业面临问题和发展走向,直面经济一线,做到把握经济脉搏,掌握经济运行规律。三是群策

群力编写经济运行分析报告,在大量基层调研和企业效益报表的基础上,对32家重点企业予以重点把握,加强优势行业研究,关注热点,分析难点,准确把握工业经济运行的特点和工业发展的特色,提出建议,形成报告,每季度上报市四大班子领导,为领导决策提供依据。全年全市工业经济发展呈现良好的发展势头。工业经济继续保持平稳增长,全市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工业增加值42.6亿元,同比增长28%;工业经济继续保持平稳增长,全市规模以上企业累计完成销售产值153.9亿元,高于许昌市平均水平5.2个百分点;工业企业经济效益持续增长,全市规模以上企业实现销售收入154亿元,增长29.7%,高于许昌市平均水平1.5个百分点;工业用电量良性增长,工业用电51160万千瓦时,占全市总用电量70.2%,增长9.9%,纺织业、橡胶塑料制品、有色金属冶炼、通用及专用设备制造业用电量有较大增长;重点骨干企业支撑拉动作用强劲,黄河、奔马、永兴、众品等一批重点企业新建项目相继投产和新产品开发,有力的拉动了全市工业经济快速发展。全年29家重点工业企业累计完成工业增加值13.86亿元,增长75.6%,累计完成销售产值78.98亿元,增长46.2%,占全市规模以上总体的51.3%;工业重点建设项目进展顺利;工业国债资金和入围“省十一五”规划申报取得新突破,全市3个工业项目争取工业国债资金2784万元,其中:众品公司年产16万吨无公害猪肉及制品综合加工项目1784万元,伊兴皮革公司深度污水处理工程600万元,森源公司基于Internet开关设备制造及电子商务平台项目400万元,填补全市工业国债空白,高居许昌市之首。全市有22个工业项目已入围省“十

一五”规划重点项目,总投资 71.6 亿元,预计实现销售收入 366.9 亿元,利税 55.6 亿元。企业管理进一步加强,面对原材料、电、油、气、运费全面大幅上涨、流资普遍紧张的重重压力,各企业纷纷采取了强化管理、内部挖潜、节能降耗等措施,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全方位、全过程的成本管理和成本核算体系,力求努力降低成本,提高经济效益。但也存在一些问题,主要是企业发展不平衡,企业效益下滑,管理粗放,产品附加值低,土地资金紧张,技术工人紧张,行业发展遭遇国家产业政策瓶颈,经济发展环境有待优化。针对这些问题,提出了强大骨干企业、强化管理、加强技术创新、加强招商引资,优化环境等建议措施,为市领导决策提供依据,为经济发展加力助推。

(贾勇)

【调研总结优势产业,推动产业快速发展】 四大支柱产业(金刚石制造、有色金属加工、机械加工制造、农副产品加工)和四大优势产业(电瓷电器、人造板材、纺织服装、建筑卫生陶瓷)是全市经济的支撑,也是长葛经济持续稳定发展的基础。进一步膨胀、优化提升支柱优势产业的整体效益和质量,把优势产业变为更具竞争力的强势产业,本着拉长产业链条、做大做强、可持续发展的思路,加强与省发改委、许昌发改委汇报沟通,突出长葛产业发展特点优势,最大限度获取省、市支持。省、市发改委多次莅临长葛对铝加工业、食品、汽车及零配件、有色金属冶炼、超硬材料、纺织和循环经济等方面进行调研考察,提出了支持长葛支柱、优势产业的意见。“十一五”期间,长葛被定为铝加工集群、食品业集群、超硬材料集群示范带。循环经济被定为省示范基地,有色金属冶炼被定为省示范园。全市有 22 个工业项目已入围省“十一五”规划重点项目,总投资 71.6 亿元,预计实现销售收入 366.9 亿元,利税 55.6 亿元。其中:金刚石及制品项目 8 个,总投资 24.3 亿元,预计实现销售收入 101 亿元,利税 25.8 亿元;汽车及零部件加工项目 5 个,总投资 17.68 亿元,预计实现销售收入 119.9 亿元,利税 8.7 亿元;食品加工项目 3 个,总投资 10.1 亿

元,预计实现销售收入 52.7 亿元,利税 4.14 亿元;电气制造项目 2 个,总投资 1.73 亿元,预计实现销售收入 5.2 亿元,利税 1.25 亿元;纺织印染项目 1 个,总投资 8 亿元,预计实现销售收入 43 亿元,利税 6.6 亿元;铝加工项目 4 个,总投资 9.8 亿元,预计实现销售收入 45.1 亿元,利税 9.1 亿元。继铝型材加工被确定为全省三大铝加工基地之后,大周镇的废旧有色金属加工已被确定为河南省循环经济产业园,并被列入河南省“十一五”规划,现正在着手申报国家级循环经济产业园。无论是入围项目的数量规模,还是产业门类均高居许昌市之首,在全省也占有重要位次,已引起省、市有关领导和部门的高度重视,为全市企业“十一五”期间申报工业国债项目、工业结构调整专项资金和高新技术贴息等政策性资金奠定了坚实基础。

(贾勇)

【跟踪投资动态,选好项目,全力做好招商引资工作】 招商引资工作是市委市政府确定的重要工作,是促进全市经济发展,促进市域经济融入两个大市场接轨的重要举措。作为经济综合协调部门,发改委研究经济发展走向,跟踪宏观政策,协调有关部门,确定引资方向。以引进政策性资金为主,积极为企业牵线搭桥,营造亲商,爱商,安商的环境。2005 年,引进资金 4841 万元,有力地促进道路建设,电力设施,供水,污水处理等硬件改善。主要是:

1、工业项目 6 个:众品年产 10 万吨无公害猪肉及制品综合加工项目,争取中央、省预算内资金 1784 万元;黄河公司 500 高压合成装备及高品位金刚石项目争取省工业结构调整贷款贴息 193 万元;黄河公司科研补助 50 万元;森源电器电子商务操作平台获国家专项扶持资金 400 万元;伊兴皮革有限公司制革废水深度处理项目争取国债资金 600 万元。

2、基础设施 3 个:城市化引导资金 600 万元,增福庙、官亭、大周司法所建设争取国债资金 19.8 万元,二水厂建设项目争取国债资金 200 万元。

3、交通项目:村村通公路工程争取省专项补助 200 万元。

4、社会事业项目:古桥、后河、和尚桥、石象、老城镇卫生院建设国债项目,争取 128 万元;市人民医院巡回医疗项目争取车辆及车载设备价值 23 万元;全市远程教育争取国债资金 620 万元。

此外,还加强了项目库建设,进行及时删减、充实,让项目库处在动态的管理中,符合国家的发展方向,更好的为招商引资服务。

(贾勇)

【跟踪问效,狠抓重点项目建设】 重点项目是区域经济发展的龙头,对全市经济具有很强拉动作用。发改委始终关注重点项目进展,实施全程跟踪问效服务,建立了重点项目季报制度,及时了解重点项目的进度。同时,在项目进展中,实施阳光工程,实行项目法人制、招投标制、工程监理制,保证了重点项目的实施。还加大了协调力度,解决项目中的困难与问题。2005 年,全市确定重点建设项目 24 个,总投资 17.7 亿元,2005 年计划投资 10.04 亿元。元—12 月份已开工项目 20 个,累计完成投资 88374.5 万元,占全年计划投资 88%。

(贾勇)

【改革审批制度,提高行政效能】 长葛是省委省政府确定的 35 个扩权县市之一,为进一步服务长葛经济发展,抓住机遇,梳理职能,积极与省、市发改委对接,明确职责归属,扩大宣传范围;以实施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为切入点,以提高行政效能为中心,狠抓工作方式革新、工作制度落实,狠抓硬件落实,实施网上办公,提高透明度。购买微机 3 台,复印机一台,打印机 2 台,为网上办公打下基础。在网上办理备案、核准、审批手续,方便企业办理,简化了程序,提高办事效率,方便了社会各界的查询、监督,实现投资信息资源共享,变封闭化办公为透明开放办公。年内已在网上办理备案、核准、审批手续项目六个。

(贾勇)

【解放思想,拓宽思路,群策群力做好十一五规划的编制规划】 十一五规划是市委市政府交办的重要任务,是全市人民关注的大事。为保证规划的协调性、衔接性、可操作性和规划的科学化、民主化,成立了长葛市十一五规划编制领导小组,抽调得力人员,组成了专门的规划编制班子,对一些事关十一五发展的国际国内发展环境、产业协调发展、“三农”、就业、资源支撑及环境、发展循环经济、中原城市群一体化发展、体制改革、建设和谐长葛等重大问题,进行了深入细致的探讨和研究,适时与许昌市发改委就规划指标等问题进行了多次对接,并在 8 月份相继到巩义、荥阳、新郑、登封、偃师、沁阳等经济实力排在全省前 10 位的周边县市进行了考察和交流。发改委系统工作人员多次参加国家和发改委举办的关于“十一五”规划编制的培训班学习,及时把握国家的有关政策方针和“十一五”国家重点发展方向,为全市“十一五”规划编制奠定了良好的基础。为充分体现规划编制过程中社会各界参与的原则,进一步提高全市“十一五”规划编制的质量,发改委公开征求各界的意见和建议,先后邀请了河南省社会科学院、河南省委政研室和省科学院的经济研究专家,指导“十一五”规划编制工作。在此期间,分别召开了有关部门专项规划座谈会,并分组讨论了长葛“十一五”规划的总体部署和基本定位,同时还组织了几个专项规划的深入调研,取得可喜成果。于 7 月底完成规划基本思路,在发改委内部进行多次讨论修改;于 8 月 17 日再次邀请省科院、省政研室及有关专家,进行论证指导,根据专家提出的意见、建议,再次修改;9 月 5 日又在郑州邀请省政府办公厅、省社科院、省政研室进行第三次论证,进一步完善修改。11 月,在市长办公会获得讨论通过;征求市人大、市政协意见,进一步完善。

(贾勇)

【提高素质,转变作风,忠实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 2005 年,以打造服务型机关为目标,倡导终身学习理念,针对机构改革后职能增加任务加大的特点,及时调整知识结构,快速充电,拓展知

识层面,为工作的开展打下坚实基础。按照市委市政府部署,在委内开展了以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主要内容的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制定实施方案,安排活动内容,先学习,再找不足,后整改,重实效。坚持开门整改,发放征求意见表 200 份,征求意见、建议 26 条,将整改措施公开,主动邀请社会各界监督。每名党员与困难群众结对子,搞帮扶,谋划致富思路,促其尽快脱贫致富,捐款 2000 元,提出致富脱困信息 30 条,项目 30 个,充分体现了共产党员的先进性。开展了向冯中申同志学习活动,找不足,找差距,在委内实施“首问负责制,服务限时制,超时默认制”,极大的提高了工作效率,激发了全体工作人员的积极性。在机构改革后,任务加大,职能增加,工作仍平稳有序,精干高效。

(贾 勇)

2005 年度发改委荣获奖项

先进单位

长葛市招商引资三等奖
长葛市创三城优秀单位
市发改委

先进个人

长葛市优秀共产党员
李中宪
长葛市发展工业经济先进工作者
许明祥 梅松旺
长葛市整顿市场秩序先进工作者
许明祥
长葛市修志工作先进个人
贾 勇

商 务

【概况】 长葛市商务局成立于 2004 年 11 月。内设办公室、人事教育科、财务科、对外贸易科、外商投资管理科、对外经济协作科、政策法规科、规划与科技科、市场贸易科、成品油管理办公室、汽车市场专项整治办公室、企业服务科、计划生

育管理办公室、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办公室、生猪定点屠宰稽查大队等十五个科室。2005 年,长葛市商务局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全面按照河南省、许昌市商务工作会议精神和长葛经济工作会议的要求,克服了成立时间短,办公条件差等诸多困难,充分利用内、外贸管理融为一体的新职能,统筹安排、周密部署,对内抓好市场经济的宏观调控和管理,对外充分利用省对外开放重点市的有利条件,大力发展开放型经济,按照年初制定的工作计划,经过全体干群的不断努力,有条不紊地全面开展了商务工作。2005 年成功承办了全省对外开放培训班,成为全市对外开放的优秀窗口单位。

(刘建立)

商务局领导成员

局 长 范 超
党组书记 李鸿贵
副局长(市整规办主任) 吴志强
副 局 长 王国宝 王国顺 马德海
纪检组长 娄和平(8 月援疆任副局长)
副主任科员 尚海林

【紧抓机遇,“三外联动”,外经贸工作稳步发展】

1、实行出口创汇、直接利用外资目标责任制。年初,按照市委、市政府召开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及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下发的长办[2005]12 号文件,明确指导思想和总体目标,对全市有关单位出口创汇、直接利用外资分解量化指标,制定了完善考核、奖励办法。2、抓住我国对外贸易审批改为备案登记,准入门槛被取消的大好机遇,大力鼓励、引导企业积极办理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进一步扩大外贸出口队伍,着力培育新的出口增长点。全年已备案登记 45 家,超额完成许昌市下达年度目标 40 家任务。3、鼓励引导企业充分利用国家、省、市给予的各项优惠扶持政策,进一步调整优化出口产品结构,提高产品质量,扩大生产规模,争取高新技术研发基金等大力开拓国际市场,强力发展对外贸易。4、

积极引导企业转变出口贸易工作思路和工作方法。鼓励企业采取各种方式进行出口,在加工贸易和转口贸易工作方面取得了很大的进展。吉祥公司在菲律宾、蒙古建立分公司,众品公司积极利用拉脱委亚、立陶宛进行了转口贸易。5、参加各类展览会、进出口交易会、投资洽谈会、项目推介会,考察市场,开阔眼界,接触外商签约订单、引资上项目,取得较好成效。5月13—15日,长葛赴浙江诸暨对长葛市重点项目进行推介,达成签约项目3个,合同引资1.2亿元人民币。6月22—25日,参加在广州举行的河南(广东)经济技术合作项目洽谈会,达成合作项目4个,合同金额22100万元,其中,合同利用外资500万美元;达成意向合同2个,总金额12500万元。总投资15000万元的年产8万吨铝板带箔项目广东方投资8000万元,被确定为省政府重点签约项目之列;总投资600万美元的年产4万吨活性土项目港方投资500万美元。9月1—5日组成了由市长赵正风任团长、组织部长陈连生、副市长师小宏任副团长的35人代表团参加了第十四届中国乌鲁木齐对外经济贸易洽谈会。通过市商务局精心组织筹备,共有10家企业21名厂长(经理)及有关人员和8个乡镇(办事处)党委书记参加了贸易洽谈会。取得了丰硕成果。签约项目1个,总投资2亿元,签订贸易合同6份,金额达12360万元。10月12—17日,组团参加了第七届中国国际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参展企业两家,参会企业12家,达成合作意向5个,签约资金2亿多元。通过赴浙江诸暨、参加豫港、豫粤经贸洽谈会、乌洽会、深圳高交会及民间融资等活动,全市全年实际引进市外资金10亿元,其中省外资金8亿元,利用外资583万美元,实现出口创汇3000万美元。6、为顺利承接利用省外资金统计工作,4月6日对全市各乡镇、办事处、东城区管理委员会及市直企业统计工作人员召开了利用省外资金统计工作会议,用以会代训的方式进行了业务培训。7、发布境外劳务输出信息20多条,共接待前来咨询境外劳务输出人员240多人,登记境外劳务输出意向的有49人,为全市境外劳务输出“人才

库”的建立提供了一手信息资料。

(刘建立)

【做好市场摸底调查,开创国内贸易新局面】 1、建立重点商品交易市场联系工作制度。根据《商务部关于建立重点商品交易市场联系制度的通知》精神,对全市以批发交易市场为主的商品交易市场(包括各类专业市场和综合市场)进行了调查摸底,并建立了基础档案,确定了金桥农机配件市场作为商务局重点联系市场,并根据要求对金桥农机配件市场各项材料进行了申报。2、做好农村市场的培育和开拓工作。根据商务部《关于开展“万村千乡”市场工程试点工作的通知》精神,结合省商务厅有关要求,对全市农村市场网点建设等有关情况进行了专项调查,及时对“万村千乡”市场工程试点县进行了申报,商务部已经批准长葛为“万村千乡”市场工程建设试点(县)市。已制定了《关于开展“万村千乡”市场工程建设工作实施方案》,编制了《“万村千乡”市场工程建设试点规划》。2005年,在城区建设大物流配送中心,改造乡村多级农家店177家,其中乡级17个,村级160个。2005年底已考核验收140家。3、加强全市餐饮行业管理,积极筹建长葛市餐饮行业协会。为结束全市餐饮行业缺乏统一领导和行业等级评定、技术交流、开发、培训、竞赛等工作的无序状态,着手筹备成立餐饮行业的有关材料,制定了餐饮协会章程,并向全市广大餐饮行业工作者发出了倡议信。5月份,在许昌市首届餐饮行业电视烹饪大赛中长葛团体参赛2家,个人参赛4名,并获得了组织比赛奖。4、对美容美发行业进行了摸底调查。根据许昌市商务局关于贯彻实施《美容美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精神,对全市美容美发行业进行了普查,全市从事此行业的近200家,普遍存在无证上岗,无证经营和使用假冒伪劣产品和不能向消费者提供消费凭证的现象。5、按照上级部署,联合工商、技术监督部门对白酒市场进行了专项整治活动。有效地打击了假冒伪劣、无证经营的现象,并对酒类市场进行了摸底调查。6、对全市物流行业现状进行了调查。全市共有物流企业

214家(包括货运中介机构),从业人员1126人。流通形式主要有个体、私营、连锁经营、特许经营、运输代理等,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了分析总结,上报了调查报告。6月郑州市东站长葛代办处正式成立运行,结束了长葛没有集装箱中转站的历史。7、加强了报废汽车回收市场、汽车维修行业和旧机动车交易市场的管理。根据国务院、商务部和省商务厅的文件精神,设立一家报废汽车回收拆解网点,此项工作已经向社会公告,采取公开投标的方式设立一家网点让中标的流动资金充足,诚信经营、技术力量雄厚的一家企业经营。对旧机动车市场和汽车维修行业进行了摸底,调查显示修理行业中现有的32家修理企业具备修理条件。根据上级指示精神,初步起草市行业管理制度,加强对汽车行业的指导管理工作。8、按照国务院散装水泥推广管理办法,协调有关部门成立了“长葛市散装水泥管理办公室”,并对散装水泥的推广使用进行了大力宣传。9、加强了生猪屠宰管理工作。2005年4月12日,召开了全市生猪屠宰工作会议。要求全市生猪屠宰企业全面推广“分时段屠宰”,保证生猪产品质量。众品公司向全市肉食品生产企业发表了倡议书,要求行业自律,生产高质量的产品,生猪屠宰执法大队根据市场特点,加强了对屠宰企业“分时段宰杀”的监督管理工作,保证人民群众吃上“放心肉”。同时对农村集贸市场的生猪肉销售加强了监督检查力度。筹备落实“一市一点”工作。10、有效进行了乙醇汽油的推广、管理工作。一方面为加快乙醇汽油推广进度,市商务局年初专门成立了两个督查组,对尚未改造的9家加油站和24个农村连锁网点进行现场督办,限期改造,联系专业技术人员进行技术指导,4月底,全市加油站改造工作已结束,保证了乙醇汽油推广工作进度。另一方面针对部分加油站受利益驱动,变相销售普通汽油的状况,抽调专门工作人员对全市所有加油站(点)进行24小时监管,并采取暗访、蹲点、突击检查等方式,对仍有销售普通汽油的11家加油站(点)下达了停业整顿通知书,并结合工商部门对其进行了查封。8月份成立了成品油协会。11、做了市

场秩序整顿管理等有关工作。全年做了保护知识产权、食品药品安全、打击商业欺诈、文化市场整顿、取缔“十五小”“新五小”企业及污染企业、打击地条钢及劣质钢材、农资打假、加油站专项整治、集贸市场专项整治、安全生产等10项主要整规工作及做好社会诚信体系建设工作,加强诚信教育,健全诚信体系,努力打造诚信长葛。做了旧货行业详细的调查摸底工作。

(刘建立)

2005年度商务局荣获奖项

先进单位

许昌市出口创汇工作先进单位
 许昌市利用外资工作先进单位
 长葛市先进工作单位
 长葛市思想政治工作先进单位
 长葛市稳定工作先进单位
 长葛市老干部工作先进单位
 市商务局
 许昌市市场秩序整顿工作先进单位
 市市场秩序整顿办公室

先进个人

省“万村千乡”市场工程建设先进个人
 长葛市老干部工作优秀领导
 范超
 许昌市“五好”党员
 长葛市维护社会稳定工作先进个人
 李鸿贵
 许昌市市场秩序整顿工作先进个人
 吴志强
 许昌市商务系统先进个人
 高建中 杨杰 魏智勇 马博杰
 市工会工作先进工作者
 王俊杰
 市女工先进工作者
 曹红杰
 市信息工作先进个人
 刘建立
 长葛市利用外资先进个人
 吴志强 杨杰 杨海东 李强

长葛市出口创汇先进个人
 王国顺 刘建立 高建中
 长葛市优秀共产党员
 长葛市优秀职工
 娄西林

招商引资

【概况】 2005年,长葛市招商引资工作紧紧围绕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这一战略思想,按照“深入实施开放带动战略,努力提高对外开放水平”的总体目标,坚持把提高招商引资水平,扩大外商投资领域,多渠道开拓国际市场,全方位扩大出口作为招商引资的重点,切实落实招商引资责任制,着力推进“多轮驱动,多轮运行”的招商引资方针,全市招商引资工作呈现出持续、快速、健康、协调发展的良好局面。全年全市共引进市域外资金 12.6 亿元,占目标任务 4.6 亿元的 274%,利用市外资金新上(含技改、扩建、续建)项目 142 个。其中,引资额在 500 万元以上项目 76 个,引资额在 1000 万元以上的项目 43 个,超亿元项目 2 个。

(陈济清)

市外商投资服务局领导成员

局长 刘璐
 副局长 李春岭 李锋之 董振山

【商务活动】

(1)4 月份,组团分别参加了豫港投洽会、浙江诸暨招商活动,发布对外合作项目 37 个,发放投资指南及对外合作项目册 150 套,合同引资 1.2 亿元。

(2)9 月 8~12 日,由副市长师小宏率领市直有关单位和企业、各乡镇办事处及辖区企业 21 人组成的代表团参加了在厦门举行的第九届中国投资贸易洽谈会,上报签约项目协议 2 个,总投资 11500 万元,直接利用外资 100 万欧元,协议利用市外资金 8000 万元人民币。

(3)12 月 5~6 日,由市长赵正风、副市长师小宏率领市直有关单位和企业、各乡镇办事处及辖区企业组成的代表团参加了在浙江世贸中心举办的河南(浙江)经济技术合作项目洽谈会,发布招商引资项目 36 个。就福州金星房地产开发公司投资收购长葛市原有企业第二毛纺厂项目;浙江青山控股集团公司与长葛金汇集团二期扩建项目等项目进行了洽谈。

(陈济清)

2005 年度外商投资服务局荣获奖项

先进单位

长葛市修志工作先进单位
 市外商投资服务局

统 计

【概况】 2005 年,长葛市统计工作坚持以提高统计数据质量为中心,团结协作,务实开拓,不断增强服务意识,提高服务水平,较好地发挥了统计信息、咨询、监督的整体功能,圆满完成了全年各项工作任务,统计工作总体水平明显提高。

(赵伟强)

统计局领导成员

党组书记 局长 陈金保
 副局长 张根瑞 张瑞杰 袁宝丽
 纪检组长 张莲英
 工会主席 魏书轩
 社会经济调查队队长 张根瑞
 农村社会经济调查队副队长 陈建伟

【高质量完成工作任务】 圆满完成了年报和种类定期报表任务。2005 年,在省、许昌市组织的年报和定报评比中,长葛城调等 8 个专业被评为省、许昌市先进专业,先后有 20 人次被评为省、许昌市先进统计工作者。各项重大国情国力、省情省力调查工作进展顺利。第一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先后完成了机构组建、四落实、社会动

员、业务培训、现场登记、质量抽查、数据处理、录入汇总、上报等各项工作。经济普查工作得到了国家、省、许昌市业务部门的高度评价,被评为全国先进。完成了国家1%、省3%人口抽样调查;完成了国家城镇劳动力调查;完成了省城镇化抽样调查;完成了省妇女儿童监测及贫困人口调查;完成了省县域经济发展环境专项调查;完成了重点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企业集团、工业产业群发展情况调查;完成了信息化应用水平专项调查。扎实开展了乡级粮食产量、畜牧业、农民人均纯收入等统计调查。

(赵伟强)

【基础设施建设得到加强】 进一步制定完善了基础工作检查办法,并把基础工作检查结果同考核评比结合起来,有效地推进了基层工作规范化。完善了各项软硬件配套建设和各项工作制度,严格了内部质量管理,进一步建立健全了统计原始记录,从源头上规范了统计工作,对统计数据质量的提高发挥了重要作用。加强了统计队伍建设,采取以会代训方式,先后系统地对农业、工业、商业、投资、城镇、劳动、综合等专业知识培训,大力加强对广大统计人员业务知识的更新教育,为统计事业发展提供了智力支持。统计信息化水平进一步提高,以经济普查为契机,认真贯彻“以任务带建设,以建设促发展”的指导思想,积极改善硬件环境。不仅实现了与上级业务部门统计成果共享,而且进一步充实完善了基本单位名录库、数据库,丰富了长葛统计信息网的信息容量。

(赵伟强)

【服务水平有新的提高】 充分发挥统计信息在经济建设中的信息主渠道作用。动员和调动全局干部充分利用信息涵盖面广的职能优势,积极参与撰写统计信息。全年共上报市委、市政府“两办”统计信息79条。再次被市委、市政府评为信息工作先进单位。实行了季、半年、全年度统计信息发布制度,服务社会公众。集中力量精心编印了《长葛统计年鉴》600册。加强对国民经济运行情况的监测分析。改进和完善了经济

运行的监测方案,增强了监测频率,将原来批发零售、餐饮业等部分行业季度监测扩展到月度监测,增强了监测力度。对一、二、三产业发展趋势和城镇居民、农民人均纯收入及城乡物价走向,及时进行监测分析,并将监测结果分别不同情况,按月、季、半年、全年进行统计信息发布。共编印《统计信息》48余期。大力开展专题分析研究。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的中心,大力开展专题研究分析,做到月有服务资料、季有分析文章、年有综合分析报告。比如:在市委、市政府开展的非公有制经济“小康杯”竞赛活动中,统计局承担了其中的建功立业杯的考评工作,每季度对全市面上非公制经济发展情况进行统计专题分析,找出存在问题,提出对策建议。全年共撰写统计分析专题报告40余篇,其中《从评价指标看长葛市在全省县域经济发展中的位次》等8篇分析报告得到市领导指示。

(赵伟强)

【廉政建设不断加强】 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进一步明确每位班子成员的职责分工,建立主管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抓,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机制。按照市委、市政府的统一要求,对统计局现行的行政审批事项和收费、罚款项目进行了全面清理。全局共取消行政审批事项8项,比原来减少了70%,受到广大群众的普遍欢迎。结合开展的优化经济发展环境、学习“两个条例”、行风评议等活动,教育全体班干部职工牢记“两个务必”,做到自重、自警、自省、自励,时刻保持工作高标准严要求,努力维护统计部门清正、廉洁、务实、高效的良好形象。年内,全局班干部职工没有出现一例违法违纪现象。

(赵伟强)

【党建和精神文明建设进一步加强】 一是建立健全了民主生活会制度,强化了领导班子建设,形成了一个团结务实、廉洁进取、坚强有力的领导班子。二是按照市委部署和要求,组织全局党员干部职工认真开展了以实践“三个代表”重要

思想为主要内容的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系统地进行了党的宗旨、廉政勤政、职业道德、政策法规、艰苦创业、敬业奉献、争先创优的教育,增强了全局干部职工责任意识和进取精神,提高了工作质量和效率,推动了全局工作的健康发展。

(赵伟强)

2005 年度市统计局荣获奖项

先进单位

第一次全国经济普查国家级先进集体
经济普查办公室
长葛市先进党支部
局机关党支部
长葛市信息工作先进单位
长葛市修志工作先进单位
市统计局

先进个人

长葛市维护社会稳定工作先进个人
陈金保
第一次全国经济普查国家级先进个人
张瑞杰
河南省第一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先进个人
魏书轩 冯建甫
许昌市第一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先进个人
孙彩凤 赵伟强 赵云鹏
长葛市优秀共产党员
河南省农调系统建立二十周年先进工作者
陈建伟
长葛市信息工作先进个人
长葛市修志工作先进个人
赵伟强
长葛市优秀党务专干
梁水旺

物价管理

【概述】 2005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六大、十六届四中全会精神的一年,是继续深化内部管

理制度、管理机制改革和创新的第四年,全市物价工作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和上级业务部门的精心指导下,积极宣传贯彻落实国家和省物价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紧紧围绕“求真务实、改革创新、加强协调、巩固提高、全面发展”的总体思路,坚持依法育价、依法管价、从严治价的原则,加大价格监督检查力度,提高物价管理质量,提升价格服务水平,深化内部制度改革,充分发挥了物价“定规则、当裁判、搞服务”三项职能,为市域的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创造了良好的外部环境。

(张宏俊 陈盼)

物价管理办公室领导成员

党组书记 主任 陈玉彬
副主任 胡文献 谢安 曹国安
纪检书记 张建华
工会主席 武彦军

【机构设置及行政职能简介】 物价管理办公室前身是创始于 1984 年的长葛市物价局,由于政府机构改革,于 2004 年改制为长葛市物价管理办公室。其主要职能是:宣传贯彻国家物价方针政策,负责长葛市行政区域内的价格管理、收费管理、监督和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行为,搞好价格认证、价格政策咨询、价格投诉指导、农产品成本调查等服务。经过管理体制创新已形成业务管理、监督检查与咨询服务为一体的行政执法机构,下设行政办公室、党务办公室、价格管理股、收费管理股、物价检查一所、物价检查二所、城区市场检查大队、农村市场检查大队、价格认证中心、举报中心共八个管理、执法和服务机构。

(张宏俊 陈盼)

【价格管理】 进一步加大价格管理力度,主要抓了七个方面的工作:一是加强全市重要商品和服务价格成本监审工作。对热力公司价格收费标准进行了重新审核和调整,在维护广大消费者利益的情况下,保证热力公司的正常运营。对“西气东输”工程的长葛天然气价格进行了价格听

证,确保价格成本监审工作的科学性、广泛性和准确性。二是加强了价格监测及上报工作,对全市 76 种城市居民食品零售价格、服务价格进行了及时有效的监测和分析,坚持每半月定期编发《价格监测简报》,呈送市委、市政府、市人大、市政协四大班子主要领导参阅,全年累计上报资料 100 余份,为经济发展服务,为领导决策服务。三是加强全市商品和服务价格明码标价工作,全市商品和服务价格明码标价率进一步提高,城区达到 98% 以上,农村达到 87% 以上,累计发放明码标价签近 22 万张。四是加强指定性销售商品价格管理,对四所高中的学生公寓化管理费进行年度核定,进一步减轻了学生家长的经济负担。五是适度降低了玉米、小麦种子价格,维护了农民群众的经济利益。六是重新核定了市人民医院、卫校自配制剂的价格,减轻了患者的经济负担,促进了医院自配制剂业的健康发展。七是对全市餐饮业开展了评审定级工作,共评审出等级店七家。

(张宏俊 陈盼)

【收费管理】 收费管理工作政策性强,涉及面广,要求高,标准严,任务重。加强收费管理,主要抓了四个方面的工作:一是加强了行政事业性、经营服务性、社团组织收费管理,对《收费许可证》和《执收公务证》进行了年审,换发《收费许可证》和《执收公务证》35 个,拒办不合政策规定证件数 12 个,进一步规范了各类收费的执收行为。二是加强收费清理整顿工作,依据政策,取消收费项目 51 个,降低收费标准 17 个,进一步减轻了群众和企业的经济负担。三是加强收费公示工作,对医疗系统医药价格和收费进行公示,对住院医疗费用实行“一日清”制度。并对九年制义务教育学校“一费制”政策公示情况进行监督管理。对全市涉农价格公示灯箱及时进行了维护,确保了全市涉农价格和服务收费公示制度的一贯性。四是严把收费项目的审批关口,确保申报、审验、审批程序合法,质量过关。为保证严寒期间教学事业的顺利进行和学生的身体健康,对全市各级学校的取暖设备进行了审验和抽

检,确保学生冬季取暖工作落到实处。

(张宏俊 陈盼)

【价格举报工作】 按照“有报必接、有报必查、违价必究、及时回复”的工作思路和“个案处理”原则,加大举报案件的查处力度,全年累计受理各类举报案件 70 起,查处价格违法案件 25 起,涉案金额 31 万元,退还群众 27 万元,上缴财政 3.7 万元。

(张宏俊 陈盼)

【价格监督检查】 2005 年,继续坚持以查办大案带小案,以曝光典型案件推动棘手案件,以拓宽监督新领域突破新型案件的办案思路,依法开展执法检查,在全社会、全市人民群众的关心爱护和支持配合下,全年累计办案 818 件,涉案金额 365 万元,上缴财政 93 万元。与上年相比较,办案质量进一步提高。

(张宏俊 陈盼)

【兴行风,树形象,加强服务促发展】 围绕“行风兴、业务精、形象佳”这一工作思路,认真开展优质服务。

积极开展价格政策和法律咨询服务。一是搞好价格政策法规立体宣传,通过电台、报纸、编发简报等形式宣传物价方针、政策,全年见报见台稿件 90 余篇。利用办公、办案、来访接待等时机,为全市各部门、各企业、学校、团体和人民群众提供价格政策咨询达 1500 人次。二是狠抓专项检查工作的宣传,向医疗、卫生、电力、旅游、教育、信息产业等行业和部门发放价格政策、法规方面宣传资料 2800 余份。通过广泛深入的宣传,全市人民和社会各界的物价政策、法律法规意识进一步增强,依法办事意识、依法维权意识不断增强。

认真开展价格认证服务工作。全市价格认证工作按照“工作上创优,经济上创收,服务上创一流”的工作思路,对全市民事纠纷、企业资产评估、资产拍卖、抵押贷款、刑事及司法等工作涉及的价格进行了评估、鉴证和认证。全年办理办案

641起,标的总金额651万元。其中经济案件42起,标的金额230万元;刑事案件166起,标的金额150万元;交通事故车物定损441起,标的金额96万元;商品房成本监审案件5件,保险理赔案件13件。价格鉴定工作为全市司法、公安、行政等机关及时办案提供了准确的价格法律依据,价格评估为企业社会群众提供了及时高效的服务。

积极搞好农调工作,高质量完成了66项农产品的调查任务,为上级经济决策提供了30份准确的一手资料。

完成了综和治理、平安工程、计划生育、关心老干部、招商引资等服务保障工作。

进一步规范了人大建议、政协提案办理、征求服务对象意见工作制度。办理人大建议、政协提案8份,向服务对象发放征求意见表450余份,处理反馈意见4个,及时解决了社会各界和人民群众关注的热点问题。

(张宏俊 陈盼)

【加大改革创新力度,增强内部工作活力】 坚持改革创新是物价工作与时俱进的现实客观要求,是育价、兴价的一贯思想,是物价工作不断上台阶的根本要求。

进一步完善了全权负责制。围绕明确责任、细化分工、锁定目标,对各级责任人的全权管理制度进行了规范,责任人的创新意识、工作责任感不断增强。

规范了社会保障制度运行机制。按照四年规划逐步解决的工作要求,进一步完善了保障制度工作机制,确保事业人员养老保险金和行政人员的医保金两项经费的落实,解除了干部职工的后顾之忧。

细化了分级核算制度操作办法。实行业绩核资制度,充分体现多劳多得原则,让干成事者有为有位,进一步调动了各级人员的积极性、主动性。

进一步规范了党风廉政建设教育机制,对各支部的党风廉政建设学习、教育、管理等工作制度进行了规范,全局党风廉政建设得到加强。

加快党政内设工作机构建设步伐。按照“四高型”(思想素质高、业务技能高、管理水平高、工作效率高)的标准,加强了支部书记的教育培训,认真搞好传帮带工作,各支部书记的工作能力、思想素质不断提高。

完善了条块结合管理模式,明确了班子成员服务、协调、支持、监督四大职能,进一步增强了宏观管理效能,加强了微观上的指导作用。完善了等级案件办理制度,实行了三级案件办理办法,建立了案件监督办结制度,结案率和办案质量逐年提高。

完善了物价工作调研制度。机关和各责任单位分别成立了物价工作业务对口调查组,制订了工作调查制度,全年派出调查人数达3000余人次,完成调查材料近18篇,为领导管理、监督检查提供了宝贵的经验和线索,为物价执法监督检查提供了可靠证据。

建立了政务公开制度,对工作条件、工作范围、工作职责、工作时限、办事依据等方面的内容在政府网上进行了规范与公开。

(张宏俊 陈盼)

【狠抓队伍建设,不断提高整体素质】 围绕“内强素质,外树形象”,狠抓了物价队伍的管理、学习与教育。

加强党的理论知识的学习。对党的十六大报告、十六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三个代表”重要思想进行了深入的学习贯彻,干部的政治觉悟进一步提高。

加强价格法律法规的学习,依法行政水平整体提高。

开展专项教育。围绕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开展了“争当优秀共产党员”思想教育活动;围绕“坚持改革,深化服务”,开展了“转变思想观念,争当优秀公务员”思想教育。围绕“优化经济发展”活动,开展了“优质服务杯”竞赛;围绕“行风民主评议”活动开展争当先进岗位和“刹、评、创”活动,在全市各行业中,评选出9个“物价诚信单位”,全市各行各业诚信意识进一步增强。围绕“勤政廉政”工作,开展了党风党纪党

规的学习和观看反腐倡廉《警示教育片》活动；围绕争创省级文明单位，开展了争当“十好”文明人的竞赛，全局百分之九十九的同志达到“十好”文明人的要求；围绕改进服务质量，大力开展了职业道德教育、能力培训工作；围绕“强班子、促发展”，对个别支部班子进行了教育整顿。

(张宏俊 陈盼)

2005 年度物价系统荣获奖项

先进单位

长葛市先进党支部
一所党支部

先进个人

许昌市价格认证工作先进个人
张书伟 任春丽
长葛市优秀共产党员
陈玉彬 时建伟
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五好党员”
时建伟

工商行政管理

【概况】 2005 年，长葛市工商局在许昌市工商局党组的正确领导下，在市委市政府的大力支持下，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以支持地方经济发展为根本，强抓职能服务，强抓市场监管；以职能职责到位为主导，强力推进行政执法办案，强力推进食品市场整顿、红盾打假护农；以两个文明建设为保证，狠抓机关及基层硬件设施建设，狠抓人员队伍建设和业务文化素质的提高，廉洁、务实、为民，团结实干进取，较圆满的完成了市委市政府及市局党组交付的各项目标任务。

(张曙光 刘建伟)

工商局领导成员

党组书记 局长 杨长法
副局长 田培尧 李青山
纪检组长 祖书锋
党组成员 李耀先

【高效服务，全力支持企业做大做强】 根据省政府扩权县精神，积极履行职责，全力支持企业拓展市场发展空间。先后为两家注册资金在亿元以上的企业予以核准注册，完成注册资金在 5000 万以上的 8 家，完成注册资金在 1000 万元以上的企业近 20 家，完成冠用河南省级名称登记的企业 40 余家，使全市冠用省级名称企业达到了 80 余家。注册登记费达 70 万元，总注册资金达到 7 亿多元。许多上千万元的企业注册均是在局长和主管局长的直接协调配合下，在短短的两三天时间内完成注册的，工商局高效周到的服务得到了当地党委、政府的好评，受到了诸多企业的赞誉。

(张曙光 刘建伟)

【登记注册和年检验照业务工作】 止年底，全市共有内资企业 1038 户，其中 2005 年度办理设立登记 58 户，变更 694 户，注销 32 户；私营企业共 848 户，其中本年度设立登记 226 户，变更登记 510 户，注销登记 8 户；个体工商户共 12506 户，其中本年度办理设立登记 1486 户，变更登记 210 户。

2005 年，全市应检内资企业 1158 户，实检 1004 户，企业年检率 88%，应检私营企业 622 户，实检 539 户，年检率 87%，通过年检手段，实施吊销行政处罚 169 次，吊销企业营业执照 169 家。个体工商户应验照 11020 户，实验照 9010 户，验照率 82%。为下岗职工办理免费个体登记 74 户，免收各项费用 90502 元；帮扶下岗职工实现再就业 774 人。

(张曙光 刘建伟)

【行政执法工作】 在不断加强日常市场监管和各类食品安全质量监管的同时，又着力推进工商行政执法职能到位，系统执法办案工作发生了新的变化，有了新的提高。全局全年共办理各类经济违法违规案件 462 起，罚没金额 110 多万元，其中万元以上大案 50 余件，罚没金额 60 余万元。达到了所所有案件、所所能办案、所所强力办案的效果。特别是开展的全市网吧专项治理

整顿,主动向市委、市政府汇报工作,取得工作支持,市委常委会专门研究网吧治理,责成市政法委牵头,以工商执法为主,公安、文化、电信、消防等部门配合,全面掀起了全市范围内的网吧专项治理的风暴。借此东风,调动每个单位每个人员的执法主动性,开展了深入持久的网吧市场清理整顿行动,各执法单位白天、黑夜不停歇,在市政法委的大力支持下,网吧治理取得了阶段性胜利。全系统 2005 年共办理网吧案件 60 余起,没收电脑主机 300 余台,罚没 40 余万元,取缔黑网吧 50 余家,有力保护了青少年的身心健康,受到了市委、市政府的高度评价及全市百姓的赞誉。

(张曙光 刘建伟)

【农资打假“红盾护农”工作】 按照省市局的部署,结合长葛实际,把整顿和规范农资市场秩序、净化农资产品质量作为工作重点,充分集中力量,在全市范围内组织开展了农资打假“红盾护农”行动。并在春耕秋播、三夏、秋收秋种期间集中开展了“净化种肥市场”、“净化农药市场”、“净化农机具市场”等专项执法行动。指导和督促农资经营单位建立健全农资进销台帐,进销货发票、农资商品质量信誉卡、农资商品质量责任书等各项经营制度,切实规范农资经营户的行为,保护农民合法权益不受侵害。2005 年系统各单位累计检查农资经营企业、商户 3656 家,取缔无证照经营 18 家,查获各类违法案件 82 起,其中立案 53 起,结案 49 起,查获违法经营化肥 134 吨,假冒玉米种子 200 公斤,劣质小麦种子 24500 公斤,播种机 700 台及一批农机配件,切实维护了广大农民的利益。

(张曙光 刘建伟)

【食品安全监管工作】 一是先后在全市学校、农村、企业、商场设立了 70 多个消费投诉站,接受群众的食品安全问题投诉,二是在全市推行了索证索票制度,不合格商品退市召回制,认真开展了 20 余种食品质量检测。三是先后开展了双节市场专项整治,苏丹红食品专项整治,粮食及其制成品专项整治,农村食品专项整治,夏令食品

安全整治、儿童食品安全检查,液态奶水产品专项整治等市场执法行动 10 余次,查获了一大批假冒伪劣食品,有力维护了群众的切身利益。

(张曙光 刘建伟)

【整顿和规范盐业市场秩序】 为严厉打击私盐违法行为,防止非食用盐、非碘盐 and 不合格碘盐流入食盐市场,根据许昌市、长葛市整顿和规范盐业市场秩序工作的安排部署,工商局重点对城乡综合市场、农村集贸市场、农副产品批发市场及其周边地区进行了检查,对于违反国家食盐专营规定,非法从事食盐批发、零售、储运业务的单位和个人,责令其停止违法经营活动,查获的物品一律没收。在整治行动中,工商局和其他部门通力协作,共查处盐业违法案件 8 起,立案 3 起,查获盐产品 1.1 吨,有效净化了全市盐业市场,保证了全市食盐市场稳定。

(张曙光 刘建伟)

【查处各种不正当竞争行为】 ①对董村、石象衡器市场的整治。先后查处冒用他人商标及厂名的衡器生产企业 8 家,查获冒牌衡器 30 台。②对老城三轮摩托车的整治,共查处生产冒牌三轮摩托车的企业 9 家,查获冒牌三轮摩托车 320 台,打击了违法生产三轮摩托车的行为。③对商标印制企业的整治。先后查处违法印制商标的企业 6 家,查获假冒商标 2.4 万余张,有力扼制了制假售假行为的发生和蔓延,有力的堵住了制假行为发生的源头。

(张曙光 刘建伟)

【合同监督检查及动产抵押登记工作】 2005 年,共检查合同 3.21 万份,合同金额达 5 亿元,其中不合格合同 44 份,金额 209 万元,到期未履约合同 19 份,金额 346 万元;共调解合同争议 58 件,争议额 356 万元,解决争议 57 件,解决争议额 346 万元。全年共办理企业动产抵押物登记 4 份,抵押物价值 3419 万元,顺利帮助企业完成贷款融资 2339 万元。

(张曙光 刘建伟)

【文明诚信体系建设】 2005年,工商局注重对个体工商户的文明诚信意识的培育和教育,政策上多宣传,工作上多照顾,经营上多扶持,与市文明办联手深入开展了争创文明诚信商户活动。广大经营商户主动参与,倡导并践行依法文明经营的新风,有力促成了全市文明诚信工商业户命名表彰大会在工商局如期召开,全市26家个体工商户获得了文明诚信工商业户的殊荣。在“守合同、重信用”创建活动中,工商局不断加强对全市守合同重信用企业的日常联系,引导其诚信经营,如期履约,先后完成了30余家“守合同、重信用”企业的复核、初审、推荐工作,为全市社会文明诚信意识的形成和提高做出了有益的贡献。

(张曙光 刘建伟)

【搭建12315维权网络平台】 本照“先行试点,积累经验,以点带面”的构建思路,以基层工商所为依托,因地制宜稳步推进12315维权网络建设。截止年底,在全市各地共建立“12315”维权联络站(点)68个,其中乡村59个,市场3个,大中型商场6个,确保了消费投诉的信息畅通,达到了消费维权点有诉必接、有接必查、查而必速、查而必果,扎扎实实的做好了这项政府民心工程。2005年以来,局消费维权机构共受理消费投诉375起,解答消费咨询527人次,为消费者挽回损失20余万元。

(张曙光 刘建伟)

2005年度工商系统荣获奖项

先进单位

省级文明单位

许昌市保密工作先进单位

长葛市委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知识竞赛一等奖

长葛市宣传思想工作暨精神文明建设先进单位

长葛市食品安全监管先进集体

长葛市社会治安综合工作先进单位

长葛市修志工作先进单位

长葛市创三城工作先进集体

长葛市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先进单位

长葛市档案工作先进单位

市工商局

先进个人

许昌市思想政治工作先进个人

杨长法

长葛市创建中国优秀旅游城市先进工作者

李长乐

长葛市食品安全监管先进工作者

庞玉玲

许昌市保密工作先进个人

长葛市档案工作先进个人

魏晓红

长葛市创三城先进工作者

李福琴

审 计

【概况】 2005年,在上级审计机关和长葛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积极贯彻落实十六大、十六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运用各种活动载体,不断加强班子建设,努力提高审计干部队伍素质,大力改善工作环境,圆满完成了项目计划任务,实现了审计工作质量的进一步提高,“省级文明”单位一次验收过关,审计机关党风廉政建设有了新的进展,有效发挥了审计工作在市域经济发展中的职能作用,为进一步深化审计工作打下了坚实的基础。全年共完成了审计项目66个,查处违规违纪资金17090万元,责令调整和纠正违规资金3212万元,审计处罚上缴财政92万元。审计工作在促进增收节支、服务宏观管理、推进依法行政、维护群众利益、加强廉政建设、推动市域经济发展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

(许 冉)

审计局领导成员

局 长 李兆峰

党组书记 张耀发

副 局 长 张朝林 张新义

纪检组长 郭水池

经济责任审计局局长 孙书臣

【本级预算执行审计】 紧紧围绕财政支出结构调整、政府采购、国库集中收付、会计委派等重点,深化了对本级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一是以依法规范预算收支管理和财政分配秩序、增收节支为目标,从促进制度完善,健全管理机制,增强预算分配透明度等方面出发,围绕预算资金的收缴、分配、拨付及使用环节,重点揭露了预算执行中的不真实、不合法、不规范问题,财政收入结构不合理、非税收入比例过高的问题,财政收入占 GDP 比重过低、政府债务负担严重的问题;二是以保障税制改革和入世后税收政策的顺利实施为目标,对税务机关税收征收情况、税政管理情况进行了重点审计,并延伸审计了重点纳税单位 13 个,共查出企业少申报税金、造成企业偷税 185 万元,占所审企业应缴税款的 22%。三是加强了部门预算执行情况审计,重点揭露了隐瞒截留财政收入、挤占挪用专项资金、乱收费、私设小金库等问题,针对行政事业单位普遍存在的偷逃房屋租赁收入应缴各税 47 万余元,在审计报告中进行了重点分析和反映。审计结果提交后,市人大十六次会议做出了“加强对非国有经济纳税情况的审计”、“加强房屋租赁业纳税情况专项治理”的决议。

(许 冉)

【行政事业单位财务收支审计和审计调查】 局各科室先后组织了对市交警队财务收支、电业系统财务收支等 19 个单位的审计,重点检查了被审计单位执行财经法纪情况,揭露了被审计单位存在的违反财经法纪问题,并依法进行了审计处理处罚,严肃了财经法纪。审计中,各科室都能认真落实《审计项目质量控制办法》的要求,严格审计操作程序,切实搞好审前调查,细查支出票据,加大延伸审计的力度,审计工作质量不断提高,审计执法力度明显加大。并坚持“一审二帮三促进”的原则,帮助被审计单位完善内控制度,促进财务管理,取得了良好效果。审计组还把核

实被审计单位资产家底作为基础性工作进行了核实核清,有效防止了国有资产的流失。2005 年,根据上级审计机关统一部署,财金科、行政事业科还组织实施了关于“2003 年、2004 年农村合作医疗资金使用情况”、低保资金拨付使用情况、车辆购置税征收情况、危房资金使用情况的审计调查,经贸科牵头组织实施了全市粮食清查审计,摸清了全市粮食购销企业家底,澄清了政策性财务挂账情况。

(许 冉)

【经济责任审计】 紧紧围绕干部队伍建设的大局,按照上级审计机关“积极稳妥、量力而行,提高质量,防范风险”的要求,本着压数量、上质量、抓重点、求实效的原则,在进一步完善经济责任审计制度的基础上,摆脱常规审计的困扰,紧盯被审计领导干部个人经济责任这个关键,突出重点,创新方法,努力实现工作重心由常规审计向“人格化”审计转移、由全面审计向权利制约审计转移,通过宏观上的审计分析,微观上的责任界定,从方法上、内容上、效果上真正体现了经济责任审计在干部监督中的鲜明特征。2005 年,经济责任审计局共完成 27 个单位 35 名领导干部的任中审计,实现了全市被审计领导干部 3 年全部轮审一遍的目标。通过审计,查出违纪违规资金 10142.5 万元,纠正归位资金 565 万元,上缴财政资金 57 万元。在此基础上,全面、客观、公正的评价和界定了被审计领导干部的经济责任,为组织部门考核干部提供了科学依据。在实际工作中,他们重点分明,坚持做到了“七个突出”,实行了“543”审计方法体系,业务管理规范,审计报告、审计档案质量稳步提高,有 2 个项目被许昌市审计局评为精品工程。同时,队伍建设常抓不懈,他们制订并启动了审计人员业务培训五年规划,除抽调 2 人参加大专院校定向培训外,还组织 4 名业务骨干参加省厅的项目实践,受到了省厅领导的好评,进一步锻炼了审计队伍。

(许 冉)

【固定资产投资审计】 围绕财政资金投入较大

的城市基础设施工程项目,开展了对长葛市污水净化公司、八七路西延道路工程、防疫站疾控大楼等工程项目的审计,对工程招投标、征地拆迁补偿以及工程决算等方面存在的问题进行了揭露和处理,核减高估冒算等不合规工程款400多万元。通过审计,不仅节约了大量财政资金,而且提高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为规范建筑市场秩序,做出了积极的贡献。11月份,市局还抽调长葛局2名审计人员,参与了市局组织的“彭花公路”工程项目预决算审计,可望收到良好效果。

(许冉)

【乡级财政预决算审计】 采取与乡镇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相结合方式,在核实财政收支状况、核实家底、核实各级部门下达的经济指标和财务指标完成情况的基础上,围绕乡镇财政体制改革、“收支两条线”、“国库集中支付”等体制,重点审查有无加重农民负担问题,有无偷漏税金、截留上级收入、资金体外循环问题。审计中,揭露了乡镇资产负债严重不实、账外负债金额巨大、混淆预算内外资金、财务管理混乱等问题,对乡镇存在的资金困难与超支招待费、超标准发放钱物严重的矛盾状况进行了调查分析和反映,为领导决策提供了客观依据,进一步惩戒了乡镇财务工作管理中的违规操作问题。

(许冉)

【“省级文明单位”重申】 2005年是审计局跨进省级文明单位的第六年,也是届满继续申报省级文明单位任务艰巨的一年。为实现“省级文明单位”一次申报成功,全局上下齐心协力,做了大量而艰辛的工作。硬件方面,按照创一流的方针,1~10月份,投资120万元对原办公大楼进行了全面改造和扩建,比照省级文明单位标准,高标准配置了荣誉室、职工活动室等功能性场所,重新规划了机关大院。主体工程完工后,又投资30万元,更新了办公设施,创造了先进适用的办公条件。全局干部职工牺牲十·一长假,苦干实干,实现了办公场所窗明几净、焕然一新,创建宣传版面处处生辉,营造了浓厚的创建氛围。软件

方面,做到早准备、早入手,投入了大量的人力物力和时间,对五年来的创建资料进行了精心的汇总分类、归纳梳理,建立了规范的创建档案。为炒热创建氛围,还开展了丰富的载体活动,如“人人坚持做一件好事”活动,捐资助学、扶贫活动,捐衣助残活动,革命圣地观瞻活动,“文明道德集中讲评活动”等。通过这些活动,职工的集体观念得到加强,文明素质明显提高,创建热情更加高涨。10月份,在市局的关怀领导下,成功举办了“许昌市审计系统精神文明建设工作会”,适时展示了审计局精神文明建设工作成果,达到了扩大影响、营造有利环境的目的。11月份,以小组第一名的成绩一次验收过关。

(许冉)

【党风廉政建设】 一是抓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深入开展党风廉政建设教育。在第一批开展的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中,始终把党风廉政建设问题、遵守廉政纪律、审计纪律情况作为学习重点、评议重点、整改重点,取得积极成效。进一步把审计人员的思想统一到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上来,加强了审计队伍的作风建设,提高了审计人员的廉洁从审的意识。二是抓“政风行风评议活动”,推动党风廉政建设再上新台阶。针对2005年政风行风评议问卷结果及市局反馈的诸多问题,制定了扎实可行整改方案。围绕审计人员转变观念、转变作风,不断提高执法水平、行政效率和服务质量等目标,先后召开3次专题会议,采取以会代训方式,广泛深入地展开入耳、入脑、入心的教育。围绕《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审计人员八不准》等重点内控制度和审计纪律,积极施行了送达审计制度、审计公示制度和禁酒令,有力的促进了全局的党风廉政建设。年内,绝大部分领导干部和审计人员都能够按照“廉洁从政十二条”规定、审计纪律的要求,廉洁自律,依法审计,大大减少了使用被审计单位的通讯工具和办公用品现象,拒收被审计单位的礼品、礼金10余次2万余元。审计队伍中没有发生一起涉案违纪违法行为。

(许冉)

【围绕中心,服务大局】 2005年,审计局积极发挥技术优势,为保障市域经济的改革、发展、稳定搞好服务。非国有经济审计中心根据人大常委会关于《2004年度财政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的审议意见,开展了对群众放映强烈的中小学乱收费问题的专项审计。通过对各中小学校的审计,共查处违规违纪资金2723万元,并依法进行了严肃的处理处罚,遏止了部分中小学校的乱收费问题。根据市政府委托,非国有经济审计中心还抽调人员,组织了对大刘庄、小辛庄等财务混乱村、告状村的审计,完成了对市政府重点投入水利灌溉项目的审计;经审局、法制科联合组织了对“东亚毛纺厂”、“葛天宾馆”改制前后的清产核资审计。审计结束后,分别向市委、市人大、市政府提交了有问题、有分析、有建议的综合审计报告,为领导决策提供了可靠依据,有效发挥了审计在政府工作中的建设性职能。

(许冉)

2005年度审计局荣获奖项

先进单位

长葛市先进基层党支部
局机关党支部
许昌市审计局目标考核优秀单位
市审计局

先进个人

长葛市优秀党务工作者
张耀发
长葛市思想政治工作先进工作者
张朝林
长葛市优秀共产党员
张新义
长葛市“三八”红旗手
魏静
长葛市优秀职工
付红丽
长葛市先进工会工作者
朱凤梅
长葛市先进女工

仝瑞云

长葛市修志工作先进个人

许昌市审计局信息宣传工作先进个人

许冉

质量技术监督

【概况】 2005年,长葛质监局在许昌市局党组、长葛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大力支持下,以贯彻落实省局109号文件和许昌市局1号文件精神为指导;以实施质量振兴工程,实施名牌战略,制定和完善名牌培育和发展的“十一五”规划为契机;以推动全市经济发展为动力;以创新工作机制、工作方式,全面履行职能为手段,全力抓好“五项工程”的实施,努力打造服务型质监部门,继续保持了质监事业持续、快速、健康的发展。全年超额完成了许昌市局下达的目标任务,其中,3个企业的4种产品被评为“河南省名牌”产品,产品质量监管“五级网络”初具规模,查处各种制假售假违法案件131起,把“关爱基层,支持基层、建设基层”真正落到了实处。由于在“质量立市、名牌兴业”工作中成绩突出,受到了长葛市政府的通报表彰,并奖励现金5万元。为整顿和规范长葛市场经济秩序做出了积极贡献,有力地促进了全市经济的健康发展。(乔国华)

质监局领导成员

党组书记 局长 刘继周
副书记 副局长 赵云祥
副局长 王景贤
纪检组长 陈刚
党组成员、副主任科员 梁建华
副主任科员 岳英民 李凡
稽查队队长 沈宏
检测检验中心主任 宋军虎

【质量管理工作】 (1)继续深入开展“质量立市、名牌兴业”活动,引导帮助6家企业6种产品(森源公司的真空断路器、永兴公司的聚脂包圆钢

线、真马公司的真马牌农用运输车、世英机械有限公司的世杰牌农用运输车、海润铝业公司的铝合金型材、奔马集团的三轮、四轮运输车)申报“河南省名牌产品”,3家企业的4种产品获得河南省名牌产品。(2)对企业质量档案实行了动态管理。全年新建企业质量档案65家。(3)继续深入开展了以“抓质量、增效益”为核心的服务企业工作。年内与32家企业结成服务对子,签订服务协议,做到了“一厂一策”。(4)、积极开展了QC小组活动,全年组织21家企业学习观摩了QC小组活动成果的发布会,有4家企业的9个课题参加了发布,获得一等奖2个,二等奖7个。(5)、组织32家企业参加了全面质量管理知识培训,参加人员达到418人,参加质量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核28人,举办企业厂长(经理)培训班2期。(乔国华)

【质量监督工作】 (1)认真宣传贯彻了新十类食品安全市场准入制度。在调查摸底的基础上,对具备条件的企业督促帮助他们积极取证,对不具备条件的小型企业 and 家庭作坊式登记造册,监督、引导生产者严格遵守食品质量安全的要求,先后与40余家食品生产企业签订了食品质量安全承诺书,全年共监督抽查小麦粉、酱油、食醋等食品48个批次,合格43个批次,合格率96%,食品企业不合格产品整改率达100%。(2)建立健全了全市质量五级监管网络,加强了对食品生产企业的日常监管,集中力量用一个月的时间深入乡村、企业调查摸底登记造册,建立档案,全市16个乡镇办事处和工业园区的353个行政村、645家企业已纳入监管网络。并开展经常性监督检查,建立有奖举报制度,鼓励群众举报,发现案情,及时出动,把不安全因素消除在萌芽状态。(3)严格按照许昌市局批准计划实施产品定检工作,定期计划完成率100%,受检企业覆盖率89%,无重复抽样,超计划抽样现象,定检不合格率企业整改率均达100%,检验报告差错率为零,比对试验合格率达100%。(4)对网络中聘请的质量协管员进行了培训考试。(5)进一步完善了打假工作责任制,并得到全面落实,消除了

执法死角,杜绝了推诿扯皮等不良现象,建立了专门的举报投诉机构,设立12365质检系统免费投诉电话,对申诉受理情况定期上报。(6)加大执法力度,全年共查处制假售假案件131起。局稽查大队出动车辆20台,出动人员200余人,对大周镇与尉氏交界处的10家土炼油进行了彻底铲除,拉走炼油罐10个,储油罐4个,散热桶6个,附近群众拍手称赞。在农资专项打假中,对全市20个化肥经销单位进行了抽查,12批次化肥进行抽检,对不合格的4个批次进行了依法处理。有效地保护了农民的利益。(7)认真处理上级批转投诉、举报案件,全年共处理投诉案件13起,做到了件件有落实,事事有回音,查处案件不反弹,举报案件不反复。(乔国华)

【行政执法工作】 2005年,按照省、市局打假工作会议部署,紧密结合长葛实际,重点开展了专项整治工作。年初,通过市质监局执法人员明查暗访和群众举报,发现在全市8个乡镇(办事处)有45家地条钢和劣质钢材生产窝点存在隐蔽生产现象,有24家土炼油窝点(主要分布在大周镇),单位把排查的详细情况及时向市政府主要领导进行了汇报,并提出了彻底整治的建议和方案。截止至6月18日,12个地条钢及劣质钢材生产窝点达到“五彻底”,其余13个窝点除厂房外,达到了“四彻底”,24个土炼油窝点全部实现了熄火、扒房、清场,至今没有一个出现反弹。质监局的专项整治工作得到省、许昌市整规办的充分肯定并一次验收合格。2005年还开展了食品、建材、农资、衡器等专项打假活动,查处违法案件20余起,涉案货值100余万元,维护了广大消费者和农民的合法权益。(乔国华)

【标准化工作】 (1)大力实施了农业标准化工程,完成市级农业标准化示范项目1个(甜玉米),县级主导农产品标准化体系1个(优质小麦)。(2)大力推进企业标准化工作,完成了食品企业产品标准备案,完成企业采标标志1项(永兴铜材公司)。(3)新办企业条码4个。(4)条码续展率达65%以上。(5)培训标准化人员45

人。(6)积极为长葛创中国优秀旅游城市提供标准化服务。共为40余家企、事业单位(公共场所)制作并安装公共信息图形符号、标志540块,圆满完成了市“创优”指挥部下达的目标任务,受到了市政府的表扬。(乔国华)

【计量工作】(1)积极开展计量合格确认,帮助企业建立健全与之相适应的计量检测体系,新办企业合格确认3家,复查计量合格确认20家。(2)“四强”领域在用计量器具,强检率达95%以上,其中夏粮征购在用计量器具检定合格率达100%。(3)社会公用计量标准考核复查率达100%,法定计量检定机构实现规范化管理。配合许昌市局对市电业局、水表检定测试站完成授权证书及社会公用计量标准证书复查换证工作。(4)在“3.15”、“5.1”、“10.1”及双节期间,加强执法力度,对流通领域销售的定量包装产品进行了监督检查,共检查大型超市8个,中小型门店52个,在用计量器具122台(件),定量包装商品56种,通过抽检大部分定量包装产品均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对缺斤短两的计量违法行为给予了处理。(5)认真组织开展对燃油加油机进行监督检查,对中石化长葛分公司的24个加油站检查发现不合格的有3家,并对3家不合格加油站进行了处罚。(6)对董村衡器市场进行了拉网式大检查,共检查衡器市场26家,其中获证22家,无证企业4家。(乔国华)

【锅容管特安全工作】(1)开展了全市特种设备安全大检查,检查企业80家,下发整改通知书120份。(2)加强对特种设备操作人员的业务培训,先后下发《关于举办锅炉压力容器操作人员培训班的通知》《关于开展起重机械定期监督检查及起重工换证的通知》《关于开展对厂内机动车辆进行注册使用登记和检验的通知》150份,

实现了特种设备专业管理和操作人员持证上岗率达100%。(3)加强了特种设备的监督管理和定期检验。配合许昌市局锅检所、特检所检验特种设备200余台,定检率达100%。(4)培训锅炉、压力容器操作人员60人。(乔国华)

【食品安全工作】在食品安全工作中,紧紧围绕市局确立的“食品安全年”活动,抓住食品安全这个一号工程,切实加强食品生产加工环节的监管工作,保证食品安全不出问题,确保获证产品和企业不出问题,努力遏制一般性质量安全事件的发生,真正把食品安全民心工程变成食品安全放心工程。具体在六个方面上取得成效:(1)以严格实施食品质量安全市场准入制度为基础,在全面整顿食品生产加工工业方面取得明显成效;(2)以查处滥用添加剂和非食品原料为突破口,在食品安全专项整治方面取得明显成效;(3)以农村和城乡结合部为重点,全面落实“既要便民、又要管好”的监管原则,在加强食品小作坊监管方面取得明显成效;(4)以扶优治劣两手抓为手段,在实现“四个一批”方面取得明显成效;(5)以建立快速反应机制为抓手,在提高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方面取得明显成效;(6)以加强标准体系、检验检测体系和法律法规体系建设为重点,在加快食品安全保障条件方面取得明显成效。(乔国华)

2005年度质监局荣获奖项

先进单位

长葛市新闻宣传暨政务信息工作先进单位
长葛市食品安全监管先进单位
许昌市质监局目标管理先进单位
许昌市党风廉政建设先进单位
长葛市宣传思想工作暨精神文明建设
先进单位
市质监局

财税 金融

财 政

【概况】 2005年的财政工作在市委、市政府和上级财政部门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六大和十六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紧紧围绕经济建设中心,积极组织财政收入,从严控制财政支出,加大财政改革力度,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保证了财政收支预算的正常运行,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促进了全市经济和社会各项事业的发展。

全市一般预算收入完成24416万元,占年预算23130万元的106%,同口径比上年的20437万元增长19.5%。其中:市本级完成12159万元,占年预算13140万元的92.5%,同口径比上年的11751万元增长3.5%;乡镇、办事处完成12257万元,占年预算9990万元的122.7%,同口径比上年的8686万元增长41.1%。按部门划分,国税完成6756万元,地税完成7191万元,财政完成10469万元。全市基金预算收入完成10237万元,占年预算1260万元的812%,比上年的2848万元增长2.6倍。

全市一般预算支出完成49351万元,占年调整预算50408万元的98%,比上年的42438万元增长16.3%。其中:市本级完成35430万元,占年调整预算36487万元的97%,比上年的31757万元增长11.6%;乡镇、办事处完成13291万元,占年调整预算13291万元的100%,比上年的10681万元增长30.3%。全市基金预算支出完成10971万元,占年调整预算10971万元的

100%,比上年的4243万元增长1.6倍。按照现行财政体制算账,全市当年基本实现收支平衡并略有结余。

(张书亮 张红娜)

财政局领导成员

局 长 张建国
 党组书记 副局长 张春停
 党组副书记 副局长 农税局局长 周留德
 党组成员 副局长 范勇 孙宝亭
 党组成员 纪检组长 张玲
 党组成员 工会主席 唐建民
 党组成员 农税局副局长 梅书智
 党组成员 会计委派管理中心主任 贺振立
 党组成员 农业综合开发管理中心主任 刘振平
 党组成员 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司经理 张立杰
 党组成员 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主任 贺宝凤

【收入征管】 一是严格落实收入目标责任制。建立科学的收入目标考核体系,加大考核力度,促进了财政收入与经济协调增长。二是坚持依法治税。进一步加大税款查补力度,严厉打击涉税违法行为,堵塞税款流失。加强新办企业税收管理,对2002年以来新办企业的增值税、企业所得税缴纳情况进行分析和跟踪监控,重点检查了80户企业,规范了税收秩序。开展房屋租赁业税收专项整治,查缴房产税、营业税260多万元。三是实施重点稽查。狠抓税源控管、纳税评估、征管质量考核,实施税收最低警戒线制度,强化重点企业指标分析,对低于最低警戒线的纳税人开展重点检查,找准增收工作突破口。四是清理地方出台的税收优惠政策。对经济适

用房减征、免征契税的地方优惠政策予以取消,维护了税法的严肃性。全年契税收入完成 505 万元,比上年的 257 万元增长 96.5%,增收 248 万元。五是建立财税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及时研究解决财税工作运行中出现的各种重大问题,加强财政收支管理和财政监督,促进全市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六是加大税收宣传力度,提高公民纳税意识。通过制作公益广告、悬挂横幅、张贴宣传标语等方式搞好税法宣传,使公民的纳税意识进一步得到增强,为税收任务的完成奠定了良好的基础。七是实施重点纳税企业纳税公示制度。对纳税额在 20 万元以上的 79 户重点纳税企业,于 20 日前在长葛电视台公示其当月纳税情况,广泛接受社会监督,提高企业纳税透明度,规范企业纳税行为。建立偷漏税举报奖励制度,对举报人实行重奖。

(张书亮 张红娜)

【预算管理】 一是完成了全市财政总决算和乡镇财政总决算报表,科学编制 2005 年全市财政收支预算。二是加强预算拨款管理。根据年度预算及市级国库存款情况拨付预算资金,保持预算资金调度的平衡。促进各单位合理有效使用预算资金。三是强化市直行政事业单位经费包干工作。从严控制人员增长,对超编人员不核拨经费。各单位一般性公务活动,一律从包干经费中解决。有拖欠工资的单位,不得用财政资金上新的项目,不准盖办公楼、装修办公室、购买小汽车,更不准领导干部出国考察。督促各单位厉行勤俭节约,严禁奢侈浪费,努力控制经费支出,最大限度地发挥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加强对市直单位财政集中投保车辆的监管,在车辆集中投保中引入竞争机制,节约财政资金 20 多万元。四是调整支出结构,确保重点支出需要。按照公共财政要求,进一步规范财政支出范围,调整支出结构,确保各项重点支出需要。在资金安排上,坚持“突出重点,兼顾一般”的原则,首先保证编内人员工资发放,保证政府机构的正常运转,保证维护社会稳定方面的支出,在此基础上优先安排农业、教育、科技、社保投入,提高对政法机关

的经费保障程度。市级财政安排的农业、科技、教育等法定支出均达到或超过经常性财政收入增长幅度。

(张书亮 张红娜)

【解决三农问题】 一是积极落实各项政策措施,促进粮食增产和农民增收。在预算安排中,把支持“三农”放在重要位置,加大投入力度,实施一系列扶持政策。全年安排农业产业化发展资金 1002 万元、农业基础设施建设资金 165 万元、农业结构调整资金 130 万元、禽流感及口蹄疫防治经费 45 万元、农村劳动力职业技能培训资金 73 万元、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国债转贷资金 892 万元、农业综合开发土地治理资金 292 万元,发放小麦良种补贴 231 万元、沼气池建设补贴 10 万元。申报财政扶贫开发项目 9 个,项目资金 118 万元。免征农业税减轻农民负担 2292 万元,以存折形式向农民发放粮食直接补贴,增加农民收入 1080 万元。在做好免征农业税宣传工作的基础上,认真清理农业税票证,防止了免征农业税后私自征收现象的发生。二是加大农村教育事业投入,提高农村义务教育保障程度。对全市农村义务教育阶段贫困家庭学生实行免费提供教科书、免交杂费和补助贫困寄宿生生活费的惠农政策(简称“两免一补”),建立“两免一补”资金专户,实行分账核算、集中管理、封闭运行,全年安排“两免一补”资金 314.8 万元,资助农村贫困学生 28071 人次。加强农村中小学危房改造资金管理,根据施工进度将资金直接拨至项目施工单位,保证了危房改造资金的专款专用。2004~2006 年度上级下达长葛危房改造资金 418 万元,全市财政配套资金 132 万元,实施危房改造项目 39 个,7 月全部完工。三是支持农村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切实解决农民就医难问题。投资 40 万元完成了官亭乡中心卫生院建设项目,改善了农村就医环境。加强农村新型合作医疗基金管理,全年合作医疗支出 924 万元,参合农民 470945 人,参合率 84.2%。做好农村特困户医疗救助工作,有 43 人获得医疗补助,补助金额 5 万元。四是维修改造农村公路,改善农民出行条

件。“村村通”公路维修改造项目 20 个,建设里程 22.55 公里,通达行政村 20 个,投入财政资金 225.5 万元。五是发放奖励扶助金,支持农村计划生育工作开展。对全市 449 名符合奖励条件的农民每人每月发放 50 元奖励扶助金,全年发放 27 万元。六是安排村级经费,保障村级组织正常运转。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免征农业税后村级经费保障问题的通知》精神,结合地方实际,制定了《长葛市村级经费管理办法》,将村组干部补助落实到人,办公经费核定到村。全年拨付干部补助 436.5 万元,办公经费 286.5 万元。

(张书亮 张红娜)

【政府采购】 全年政府采购预算金额 1976.7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 1847.7 万元,节约资金 129 万元,节支率 6.5%。一是合理制定采购目录和限额标准。针对历年来实行政府采购目录和限额标准中存在的问题,根据《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结合长葛实际,调整了政府采购目录和政府采购限额标准。二是遏制违规采购行为。对未经批准自行采购和超标准采购项目,不予报账,并作严肃处理,有效地遏制了违规采购行为的发生。三是严格把关,保证资金合理有效利用。只有在保证干部、职工工资无拖欠现象,医疗保险和社会养老保险均已交纳的情况下才可以申请采购,确保财政资金的合理使用。四是进一步加强工程类、服务类采购项目管理。在服务类定点采购项目中,加强了对采购单位的监督,堵塞了虚开发票的漏洞。五是按照市“反腐败抓源头”工作领导小组安排,对市一高、二高、三高、一中、二中、一小、二小、实验小学、市医院、中医院、公疗医院、防疫站、妇幼保健院、职工医疗保险所 14 个单位 2003 年以来的政府采购项目进行了检查。

(张书亮 张红娜)

【会计委派】 一是完善市直会计委派工作。市本级实行会计集中核算的单位增至 192 个。对会计人员实行岗位转换,加强内部稽核,进一步

提高了会计核算工作质量。加强报销票据审核,对不合规票据坚决不予报销,全年退回不合规票据 2576 张,累计金额 413 万元。建立信息反馈制度,积极征求服务单位的批评建议,规范核算行为,提高服务质量。二是完善财务总监工作制度。制定财务总监工作职责和考核办法,促进监管单位会计基础工作的规范化。三是完善乡级会计委派工作。乡镇、办事处 828 个单位已全部实行会计集中核算,全年退回不合规票据 6751 张,累计金额 81.6 万元。

(张书亮 张红娜)

【社保资金管理】 一是积极支持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全年拨付劳动力市场建设资金 84 万元、再就业资金 118 万元。通过小额担保贷款扶助个体经营 18 户、小企业实体 12 户,累计贷款 996 万元,吸收下岗职工 642 人,带动其他就业 3512 人,有力地促进了全市社会稳定和劳动力资源的合理配置。二是继续做好“两个确保”和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工作,努力解决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问题。全年拨付“两个确保”资金 2762 万元、城市低保资金 547 万元、农村特困户救助资金 139 万元、五保户供养资金 326 万元、救灾资金 110 万元,低保资金由原来的按季发放改为按月发放。

(张书亮 张红娜)

【非税收入管理】 全年完成财政专户收入 3422 万元,纳入预算内行政事业性收费 2297 万元,罚没收入 1348 万元。一是按照调整后的土地政策,严格土地资金管理。对土地出让金按规定纯收益标准的 30% 提取农业土地开发资金,专款专用;新增土地有偿使用费 30% 上交中央,70% 归地方专项用于土地整治。严格了新增建设用地有偿使用费的收缴入库程序,强化了土地资金收缴管理,将 30% 部分的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及时解缴入库。二是以票控费,以票控收,发挥票据的源头控管作用。2005 年财政部、发改委取消了 103 项行政审批收费项目,涉及全市的有驾驶证年检费、煤炭经营资格证工本费、技术合同

登记费、烟草专卖许可证工本费、建筑消防合格证工本费等 12 项收费项目,财政部门及时对相关单位的票据进行了核销,以前的收费余额全部缴入财政专户,并停止供票,防止了违规收费行为的发生。在票据管理中安装了非税收入监管系统软件,建立了财政票据领用、核销、结存电子台账,提高了工作效率和管理水平。三是加强彩票监管,规范彩票公益金使用行为。对福利彩票、体育彩票公益金项目进行全程监督,确保资金使用效益的充分发挥。四是开展专项检查。8 月份开展了全市行政事业单位津贴补助清理工作,10 月份开展了市本级文化系统地下文物勘探费及文化市场罚没收入专项检查。

(张书亮 张红娜)

【国债项目资金管理】 加强国债资金管理,确保国债项目顺利实施。以资金流动为主线,对项目资金实行全程监督。以投资效益为中心,认真审查工程预决算。通过监管,杜绝了项目资金被挤占、挪用现象的发生。污水管网环通工程、二水厂一期工程、一号公路改造工程、市医院传染病房建设、众品公司 16 万吨无公害猪肉及制品综合加工项目、市伊兴皮革废水深度处理工程共投入国债转贷资金 1692 万元、国债补助资金 2525 万元、财政补助资金 660 万元,项目建设进展顺利,其中一号公路改造工程已经竣工。

(张书亮 张红娜)

【城建资金管理】 积极支持城市创建工作。多方筹措资金 3290 万元,先后完成了滨河游园、益民步行街建设,车站街、富康路、益民街东西段、育才街等路段管网改造及道路整修,天伦绿地改造、市区行道树补栽,以及垃圾处理、高速引线道路改建等项工程,有力地支持了“中国优秀旅游城”、“省级文明城”创建和东城区开发建设。

(张书亮 张红娜)

【会计事务管理】 一是加强会计人员管理。2 月份建立了全市会计人员信息数据库,入库人员 1216 人,换发了全国统一的会计从业资格证。

加强会计人员后续教育,重点培训了《小企业会计制度》。举办会计电算化培训班两期,培训人员 77 人。2005 年是我省实行高级会计师资格考评结合试点工作的第一年,全市报考人数 10 人,通过考试人数 7 人。二是深入开展纪念《会计法》颁布实施 20 周年活动。开展优秀会计人员评选表彰、《会计法》颁布实施 20 周年有奖征文、《会计法》百题知识竞赛等活动,大力宣传《会计法》。三是做好中华会计函授学校长葛分校最后一届学员的教学工作,最后一届学员 6 月份顺利毕业,函授教育工作正式结束。

(张书亮 张红娜)

【财政监督】 一是认真学习贯彻《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依法行政,依法理财。为加强对财税监督检查工作的领导,切实履行财政监督职能,规范财税监督检查工作,根据《预算法》、《会计法》、《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和《市财税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制定了《市财政局财税监督检查管理办法》,成立了局财税监督检查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落实市财税联席会议安排的监督检查工作。二是根据《财政部内部监督检查暂行办法》和省财政厅有关财政部门内部监督检查工作要求,对经济建设股、行政事业股、会计股、农业综合开发资金管理中心、预算外资金管理中心进行了内部审计。三是继续开展会计信息质量检查。根据《财政部关于开展 2005 年会计信息质量检查的通知》精神,结合全市实际,对市建筑公司、建安公司、鸿雁摩托车公司、宇龙管业公司及众邑肉食公司的会计信息进行了重点检查。四是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财政收入专项检查的通知》精神,对全市 120 户重点企业纳税情况进行了检查。五是加强政府采购招标投标监督和事后跟踪检查,全过程监督政府采购工作。六是与纪检等部门联合开展财政供养人员工资核查工作。9~12 月对全市行政事业单位工资发放情况进行了检查,对冒领、超发工资等套取财政资金行为进行了严肃处理。

(张书亮 张红娜)

【财政改革】 一是积极推进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改革。9月份在市本级实施了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改革,纳入单位96个。实施国库集中支付减少了财政资金运行环节,加大了财政监督工作力度,提高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从制度和源头上防止了腐败现象的发生。二是积极推进“乡财县管”改革。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免征农业税的通知》和《许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在全市推行乡财县管改革的意见》精神,结合长葛实际,9月1日起在全市推行“乡财县管”改革。计算机等硬件设施已经到位,网络测试也已完成。

(张书亮 张红娜)

【国有资产管理】 一是加强国有资产日常管理。严格履行国有资产增减变动审批手续,对预算单位进行清产核资,澄清国有资产底子。经初步统计,105个预算单位国有资产总计29330万元。加强国有资产评估工作监督,纠正违规行为,防止国有企业改制过程中低估国有资产现象的发生。二是服务企业改制。在参与企业改制过程中,按照客观、公平、公正、避免国有资产流失的原则,努力为企业的改制提供服务,推进全市经济向良性化、规范化轨道迈进。三是加快依法收贷工作进度。依法对原市第三城市信用社办公楼进行拍卖,拍卖收入202万元;将市鸿基医院占用原市第三城市信用社的房地产协议转让给市鸿基医院,转让收入200万元;将长葛大厦协议转让给长葛华阳宫酒店有限公司,转让收入480万元。

(张书亮 张红娜)

【机关文明建设】 一是深入开展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在先进性教育活动中,机关党员的政治素质得到明显提高,对“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认识得到深化,学习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自觉性得到增强。党组织的战斗力和凝聚力进一步增强,群众反映出来的、具备解决条件的突出问题得到解决,机关作风和党员作风有了新的转变。二是加强机关思想政治教育。采取多种形式,组织全体职工认真学习邓小平理论

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全市财政事业的健康发展注入强大的思想动力。积极培养发展新党员,开展党员活动,加强党员教育,充分发挥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组织全体同志认真学习分析重要案例,不断增强廉洁从政意识,做到警钟长鸣。切实改进工作作风,完善内部管理制度,狠抓督察落实,保证了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三是努力创建学习型机关,提高全体干部职工的业务素质。继续推行党组成员讲课制度,举办专题知识讲座。四是积极开展群众性文体活动。五是开展社会公益活动,促进精神文明建设。在“创三城”活动中,经常性开展职工义务劳动。在“献爱心、送温暖、受教育”活动中,走访慰问了机关离退休老干部、老党员及职工遗属。在“送残疾人一片温暖”捐衣活动中,捐献衣物190件。在救助城乡困难群众、印度洋海啸地区赈灾、“关注女童”爱心捐助、见义勇为基金募集等项活动中,累计募集个人捐款11563.5元。

(张书亮 张红娜)

2005年财政局荣获奖项

先进单位

- 省级文明单位
- 许昌市财政局政府债务管理工作优秀单位
- 许昌市农业税收工作综合先进单位及报表先进单位
- 许昌市财政局财政信息工作先进单位
- 许昌市财政局系统票据管理工作先进单位及体彩公益金管理工作先进单位
- 许昌市财政局监督信息工作先进单位
- 许昌市外债管理工作先进单位
- 许昌市企业所得税税源调查优秀单位
- 许昌市财政法制建设工作先进单位
- 市妇女工作先进单位
- 市先进基层党组织
- 市纪检监察工作先进单位
- 市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先进单位
- 市工会工作先进单位
- 市优秀党组中心组
- 市思想政治工作暨精神文明建设“优胜杯”

竞赛优胜单位

市档案工作先进单位
市修志工作先进单位
市信访工作先进单位及政法工作先进单位
市老干部工作先进单位
市先进离退休干部党支部
市招商引资工作成绩显著单位及“优质服务

杯”铜杯

市创建省级文明城、全民健身万人长跑活动

优秀组织奖

市信息工作先进单位
市“颂歌献给党”歌咏大赛特等奖
市农村党建“十百千”示范工程先进帮扶单

位

市“五型”机关党支部
市纪念抗日战争胜利 60 周年党史知识竞赛

二等奖

市创“三城”工作先进单位
市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知识竞赛二等

奖

市财政局

先进个人

许昌市“巾帼建功”标兵及“三八”红旗手
市妇女工作先进个人
市计划生育工作先进个人
市先进女职工工作者
张红娜

市“三八”红旗手

张红娜 刘朝晖

市优秀党务工作者

市优秀思想政治工作者

张春停

市优秀共产党员

市先进女职工

李燕玲

市先进工会工作者

唐建民

市修志工作先进个人

张书亮

许昌市农业税收工作先进个人

梅书智

许昌市综合治理先进个人

省“五好”党员

市优秀党员领导干部

市老干部工作优秀领导

张建国

市老干部工作先进个人

邵志娟

市老干部先进个人

张士彬

市招商引资工作先进工作者

周留德

市发展工业经济先进工作者

范文献

市信息工作先进个人

张书亮 张红娜

许昌市外债管理工作先进个人

宋耀轩 高建新

许昌市企业所得税税源调查先进个人

李应杰

许昌市财政法制宣传教育先进个人

魏俊峰

市创“三城”工作先进个人

李华民 李保臣

国家税务

【概况】 2005 年,长葛市国家税务局在许昌市局和长葛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十六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为指导,认真贯彻省、市局国税工作会议精神,围绕一个中心,坚持“三抓三促”:即以组织税收收入和发挥税收职能作用为中心,抓征管促收入,抓法制促规范,抓稳定促发展。结合全局实际情况,领导和团结全局干部职工,求真务实,开拓创新,扎扎实实开展工作,圆满完成了年初制定的工作目标和上级交办的各项任务。

(黄国立)

国税局领导成员

党组书记 局长 刘彩霞(3月离)
副 局 长 高建锋(3月起主持工作)
副 局 长 王建强
纪 检 组 长 孙宏涛
总 经 济 师 高伟明

【税收征收工作】 2005年,在税源增长缓慢,税收任务重,执法环境差,组织收入任务十分艰巨的情况下,市国税局全体同志奋勇拼搏,知难而进,全年组织收入25010万元(含车购税),占许昌市局年初计划20880万元的119.78%,比计划超收4130万元;占许昌市局下达奋斗目标23100万元的108.27%,比奋斗目标超收1910万元。提前两个月完成年初许昌市局计划,提前一个月完成许昌市局下达的奋斗目标。为2004年的128.85%,同比增收5600万元。财政地方一般预算收入完成6768万元,为2004年的124.96%,增长24.96%,增收1352万元,为长葛经济发展做出了突出贡献。

在组织税收收入过程中,市国税局采取了多种措施:年初,在认真搞好全市税源调查的基础上,把全年收入任务科学地分解落实到每个征收单位,收入目标实行百分制考核,为加强税收计划目标管理,保证税收任务的圆满完成打下了良好的基础。在税源管理上突出“抓大管中不放手”。对大型重点企业实行专业管理,详细掌握了占全局总收入近60%的重点税源的生产经营情况,对167户限额以上工业企业本同期销售收入、增值税、所得税等指标按月统计,及时发现解决涉税中的异常现象,做到依法征税,应收尽收;对中小税源实行分类划行业管理,重点建立行业动态税负预警线,强化对税源具体情况综合分析,对低于或高于预警线正常区间的企业及时开展评估与稽查。分析形势,明确任务,强化督导,狠抓落实。及时召开全市税收收入形势分析会议,认真传达和贯彻省、市局税收收入会议精神,查找征管中的薄弱环节,建立查管长效机制,查管互动,以查促收,确保实现经济与税收的同

步增长。从6月份开始,定期召开由各单位负责人参加的税收收入分析例会。重点分析组织收入工作进展情况,将限额以上企业经营情况制成表格,通过与地税组织的所得税对比、与历史同期收入数字纵向比较,查找影响收入的各种因素,调动管理单位组织收入的积极性,提高组织收入的质量,堵塞漏洞,确保组织收入工作持续、健康发展。例会制度实施后,全局收入情况呈逐月上扬趋势,并提前两个月完成年初市局下达的税收计划。加强新办企业所得税管理,提高所得税管理水平。严格执行企业所得税各项税收政策,做好企业所得税税务行政许可事项审批工作。通过对全市225户内资企业进行汇算清缴,审增应税所得额287万元,补缴税款25.5万元;对13户外资企业进行汇算,审核涉外企业亏损五户,调增应纳税所得额223万元。有针对性开展行业管理。重点抓好产销旺盛、增值空间大、税负偏低企业的评估和稽查,对税负低于全省平均水平的重点行业分析原因,查找管理漏洞,制定行之有效的措施加强管理,提高税负;对有色金属、农产品加工等低抵高缴,而税负偏低的企业实施重点评估;加强对一直经营、一直亏损、而且销售还在不断扩大“常亏不倒”企业管理,积极开展评估和稽查,全年评估入库税款153万元。深入实际调查研究,掌握税源变化情况,及时解决收入中存在的问题。10月份,局领导深入基层管理单位和企业,调查企业经营情况和税收实现情况,并及时解决组织收入中存在的问题。

(黄国立 张丽红)

【税收管理工作】 认真落实税收管理员制度。及时制定了《长葛市国家税务局关于落实税收管理员制度夯实管理基础的工作意见》,进一步明确了税收管理员的工作职责、工作内容和工作目标。要求个体税收管理员通过巡查巡管,严防漏征漏管;加强税额核定管理,提高个体平均税负。企业税收管理员落实精细化管理模式,积极开展纳税评估,促使企业纳税申报趋于真实。齐抓共管,提高征管质量。规范CTAIS业务操作。将征管业务流程予以明确细化,便于基层操作,避

免因不规范操作造成错误信息影响征管质量。随时通过《电子税源档案系统》和CTAIS对各项指标进行监控分析,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针对小规模企业低零申报率长期高居不下的现状,采取有效措施,组织各业务部门人员对2.0上线初期未及时注销的企业集中清理,及时解决遗留问题。积极推行个体多元化申报方式。10月份在所有个体双定征收纳税人中全面推行委托扣税。第一批于936户个体双定户签定了委托扣税协议,11月、12月两个月例征期内通过银行委托扣税的纳税人404户次,扣税金额为20万元,在原网申报的基础上进一步方便了个体双定户申报纳税,提高了税款征收质量和服务质量。周密部署,做好v2.0上线工作。通过成立推行工作项目组,制定推行工作方案,建立信息反馈、项目组值班制度,从组织上、技术上为2.0上线做好准备。从5月份开始,将许昌市局下发的数据质量检测结果及时确认、修改,先后完成了5371户控管户预算科目、征收品目项目的修改、2800户未达起征点户的税款核定、1500条预缴税款信息的核对确认。并轨运行期间,将所有业务在两个系统中同步录入。每天将两个系统的数据和实际业务进行比对,为2.0正式上线进行了一次全方位的业务演练,达到了市局“只准成功、不许失败”要求。为确保2.0安全、稳定、高效、持续运行,明确了问题提交的业务流程,8月份正式上线后,各项业务开展顺利。进一步提高全程服务质量。坚持涉税业务办理明白卡和税务文书传递卡制度,对内部人员涉税业务办理实行全过程的监控。开展多种形式服务,变过去闭门坐等服务为主动上门服务,通过电话、公告栏和电子显示屏将新发布税收政策以告知;开展个性化服务,纳税人也可以随时通过不同方式向税务部门提出自己的服务需求,受理人均按照服务承诺及时予以回复。上述措施的施行,对树立良好国税形象,融洽征纳关系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黄国立 罗世奇)

【支持地方经济发展】 加强福利企业管理,认真

做好福利企业的审查认定、退税、专项检查工作。为符合条件的25户福利企业办理退税68笔,退增值税652万元,有力地支持了企业的进一步发展,促进了全市残疾人事业的健康发展。认真执行粮食企业、废旧物资经营单位、饲料企业、资源综合利用企业增值税免税政策,共为26户粮食企业办理免税手续,免税额1772万元;为55户废旧物资经营单位企业办理免税手续,免税额4741万元;为3户资源综合利用企业办理退税手续,退还增值税483万元。认真落实出口退税政策,支持出口企业发展。加强出口企业管理,开展出口退税和出口供货企业超缴增值税退税检查工作,防止出口企业偷骗税行为的发生;千方百计加快出口退调库进度,将审批期限由原来的20日缩短为15日,并加强与财政、国库等有关退税部门的协调和配合,做到当月审批当月退税,确保“新账不欠”,努力提高退税工作效率。2005年上半年,共为全市23家出口企业办理916笔退税,审批退税额1112万元,免抵税额958万元,实际办理退税953万元,调库1036万元,有力地支持了企业出口创汇。

(黄国立 张宪法)

【税务稽查工作】 按照“精细化管理”、“以查促管”的工作要求,大力开展各类税务检查,取得明显效果。开展了对陶瓷、化工、摩托车销售、电力四个行业专项检查以及低税负、多年未检查企业的日常检查、群众举报的专案检查和金税工程专用发票协查工作,做到查前有准备、查中有分析、查后有建议。在对陶瓷行业的专项检查中,利用征管法赋予的检查权限,经突击调帐和宣传政策相结合,成功调取2户企业的真实会计资料,不仅打击了税收违法行,而且在一定程度上掌握了陶瓷企业的准确生产经营情况,为进一步加强征管提供了强有力的证据支持。为适应和把握新时期稽查工作,实行检查组长制,杜绝单兵作战;改进检查方法,力争查深查透;实行案件集体汇报制度,使检查环节更加公开、透明;坚持案件审理制度,确保案件质量。全年依法向公安机关移送达到司法立案标准的涉税案件6起,提请公

安机关提前介入的疑难案件 3 起,公安机关已立案 2 起,拘留 2 人。涉税违法犯罪联络办公室充分发挥自身优势,多次到城区所、石固所帮助开展工作,为征收管理保驾护航。通过努力工作,全年累计检查纳税人 78 户,查补入库税款、罚款、滞纳金合计 320 万元,处罚率 63%,入库率 100%,有力地整顿和规范了税收秩序,优化了税收环境。

(黄国立 杨建伟)

【国税队伍建设】 坚持“两手抓,两手都要硬”的方针,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于日常工作、生活的方方面面,并与切实解决广大干部职工的实际问题紧密结合起来,不断增强思想政治工作的实际效果。认真开展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营造团结奋进的干事局面。作为第一批参加先进性教育的单位,市国税局组织严密,措施得力,积极寻求一系列形式新、内容实、效果好的学习方式,调动广大党员的学习积极性,增强学习的效果。在学习过程中,相互交流,增强借鉴性。各支部在组织学习交流中,让每名党员结合本职工作,在比较中找差距、定措施,进行比学赶超,畅谈如何更好地发挥党员先进性。丰富学习的载体,尤其是精心组织,参加市委组织的歌咏比赛,同志们克服工作压力大,参赛人员少、准备时间短等不利因素,利用晚上和节假日训练,积极参与,热情高涨,在比赛中一举夺得第二名好成绩,受到社会各界一致好评。上述活动的开展,保证了先进性教育扎实有效,在省、许昌市和长葛市的三级检查中,市国税局得到了省督导组的高度好评。落实欢乐税收计划,真心关爱同志。在征求基层干部职工意向的基础上,成立了篮球、艺术体操、书法摄影等群众性文化社团组织,定期开展灵活多样的文艺、体育、业务竞赛等群众性的文体娱乐活动,丰富干部职工生活,陶冶思想情操,用健康向上的内容占领国税思想文化阵地。在许昌市局组织的秋季运动会上,取得了拔河比赛第二名好成绩,并被市局授予“优秀组织奖”称号。八月份,组织干部职工结合税收工作实际,从学习、工作、理想、廉政、修身等多

个角度出发,撰写格言警句,活跃了广大国税干部职工的文化生活,大力弘扬聚财为国、执法为民的价值理念和团队精神。五月份和十月份组织干部职工到红色革命根据地学习观摩,增强民族自豪感。为丰富“欢乐税收”计划活动的内容同志们自编自演舞蹈等文艺节目,形成并发展了独具特色的长葛国税文化。

(黄国立 孙广炜)

【纪检监察工作】 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年初,及时召开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大会,统筹安排、合理部署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结合实际制定全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计划,并对工作计划进行目标责任分解细化,解决了责任不明确的问题。把分解细化责任目标与工作实际相结合、与中心任务、与分管工作和具体业务相结合,明确责任主体,分解责任内容,量化责任目标,将责任具体明确到主管领导、具体岗位和具体责任人。改进检查考核方式,提高考核质量,有效地解决了责任不落实问题。2005 年,将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考核同业务工作考核、班子考核、每月的岗位目标考核等相结合,同自查自纠、群众评议、个人述职等相结合,多范围、多渠道地对领导干部履行责任情况进行考核和监督,通过与业务工作一起检查考核,及时发现和解决存在的问题。坚持党组每季度听取一次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情况汇报,在每季度末的局党组会上由纪检组长对全局一个季度以来党风廉政建设情况全面系统地向党组作以汇报,然后党组对前一阶段本单位党风廉政建设状况进行分析研究,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整改措施,并明确责任人抓好落实。同时,加强了对落实“一岗两责”不力的追究,使“一岗两责”真正落到了实处。开展廉政教育,增强廉洁从税意识。与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有机地结合起来开展廉政教育;在内网上开通廉政教育专栏、廉政建设大家谈等栏目,进行广泛的日常性教育活动;聘请市纪委、检察院的有关领导讲授法制课,进行党纪政纪、法纪法规教育;利用党纪政纪知识竞赛、演讲比赛、书画、摄影联展等形式,开展廉政教育活动;组织税务干

部到延安等红色教育基地参观,感受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身上体现出的廉洁从政、艰苦奋斗精神;聘请专业音乐教师教唱、学唱《国税干部要记住》廉政歌曲活动,增强同志们的公仆意识和服务意识;利用二、五学习日讲解《国税系统公务员达标培训教材》中有关税务人员廉洁从政的章节,使大家进一步熟悉和掌握了上级有关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狠抓工作落实,发挥监督职能作用。严格执行领导干部配偶、子女从业的有关规定,全年未发生党组成员的配偶、子女以及亲戚朋友等利用他们的影响谋取私利的违法违纪案件。严格遵守上级有关规定,狠刹奢侈享乐、铺张浪费歪风,杜绝了以各种名义公款大吃大喝的现象。认真开展国税人员及其配偶、子女经商办企业专项清理工作,并把清理情况在局内联网上进行公示,接受全体人员的监督。

(黄国立 李建军)

【行风建设工作】 国税工作做的好与坏,广大的纳税人最有发言权、社会各界人士说了算。为征求意见,党组成员与科室负责人分片包干,走向社会,深入乡镇村寨、厂矿企业,走访各界人士,虚心听取各行业、各部门、各团体对国税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其间走访人大代表 23 人次、政协委员 20 人次,召开座谈会 6 次;发放调查问卷 1500 份,收回 1500 份,其中一般纳税人 557 份,小规模纳税人和个体户 943 份。5 月份,召开了民主评议政风行风工作座谈会,邀请 20 名纳税大户代表和 30 名特邀政风行风监督员参加了会议,对于反映的问题,做到了倾听、纠正、改进。为取得领导机关的理解与支持,定期向市委、人大、政府、政协四大家领导汇报国税工作的方向、重点与进度;加强与市纠风办的沟通联系,时刻改正工作中的不足。为扩大影响,进一步提升国税形象,和长葛电视台合作拍摄、播放了《强化税收征管优化纳税服务》的专题片,宣传税收政策,公开承诺服务,增强了国税部门在社会上的影响力。为夯实基础、贴近纳税人、贴近社会,各税务所、办税服务厅身体力行,以自己的实际行动诠释着“行风建设”的内涵:设立公告栏,将各项工

作职责、服务承诺、政策落实情况向社会各界、纳税人予以公告;设立意见箱、举报箱,公布举报电话等,接受社会监督;根据市局印发的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的名单,对辖区的人大代表、政协委员逐个进行走访,虚心听取意见;公开向纳税人述职述廉的活动展现了国税部门良好的精神面貌,宣示了“强化管理、优质服务、廉洁高效”的决心。经过全局上下的共同努力,在上半年的民主评议政风行风活动中取得了满意率 96.34% 的好成绩,下半年名列全市第一名。

(黄国立 李建军)

【综合服务保障工作】 深入调查研究,服务中心工作。年初,对调研工作及早布置、精心安排,采取切实措施,充分发挥特约调研员作用,努力提高调研工作水平,有效调动全局开展税收调研的热情。通过全局上下共同努力,全年共形成调研文章 10 余篇,连续三年被省、市局授予“税收调研先进单位”荣誉称号。加强财务管理,节约办公经费。年初,根据《行政管理责任制》的要求,重新打造了财务管理和物品管理流程,在财务和办公用品的采购、入库、发放等方面进一步强化管理,严格掌握经费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合理使用经费。严格车辆管理,提高工作效率。首先狠抓安全教育,提高防范意识。始终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工作方针,把安全工作放在第一位,注重安全教育,不断提高广大税务干部的安全意识,认真抓好安全工作。其次不断加强对各项规章制度落实情况监督检查。认真组织开展安全大检查,检查交通安全责任制落实情况、车辆和驾驶员的管理情况,切实加强对驾驶员的安全教育,及时堵塞车辆管理中存在的漏洞。档案管理工作进一步规范。切实把档案管理工作当作一件大事来抓,管理逐步走向正规。年初制定工作计划把档案工作列入重要议程,从组织、人员、设施等诸方面进行认真落实,并纳入机关目标管理。国税局在人员少,经费不足的情况下克服重重困难,切实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档案工作的方针、政策、法规,较好地完成了档案分类和管理工作,主动向档案局汇报工作并积极

接受检查,被评为档案管理先进单位。

(黄国立)

2005 年度国税系统荣获奖项

先进单位

省级文明单位
 许昌市 V2.0 推行工作先进单位
 许昌市局全市政风行风建设先进单位
 许昌市“五型”机关党支部
 市国税局
 长葛市“五型”机关党支部
 稽查局党支部

先进个人

许昌市“四五”普法保密宣传教育先进工作者
 胡相渠
 长葛市优秀共产党员
 王建强
 长葛市修志工作先进个人
 黄国立

地方税务

【概况】 2005 年,地税局全体干部职工紧紧围绕组织收入这一中心工作,在服务上做文章,在管理上下功夫,做到了指标层层分解,层层落实,纵向到底,横向到边。全年累计入库地方各税 9226 万元(不含教育费附加),占全年计划任务的 111.68%,为上年同期的 122.74%,同比增收 1710 万元,其中:入库企业所得税 2321 万元,为上年同期的 112.04%,同比增收 249 万元;入库个人所得税 1810 万元,为上年同期的 141.31%,同比增收 529 万元;入库教育费附加及罚没收入 466 万元,为上年同期的 110.88%。分收入级次看,中央级收入共入库 2479 万元,为上年同期的 123.21%;许昌市本级收入 21 万元;市县级收入 7192 万元,为上年同期 5504 万元的 130.66%。

(王建芳 张中杰)

地税局领导成员

党组书记 局长 朱培刚
 副局长 李振杰 本兰平 张华谦
 纪检组长 朱留智

【服务基层重实效,基层建设开创新局面】 自年初开始,大力推行优质服务工程,在明确了文明用语和服务忌语同时,实行首问负责制、服务限时制和公开办税等制度,对小规模纳税人逐步实行简易申报,优化了服务质量,简便了办税程序,融洽了征纳关系。

2005 年,局党组加大了人、财、物向基层的倾斜力度,在现有条件下改善了基层的办公及生活环境。市局坚持服务基层,注重实效,先后通过自筹和协调部分资金,对老城、石固、增福庙和坡胡所等单位的房屋及院落进行了修缮、改造和部分重建,使农村税所在硬件方面基本达到五化标准,并为打涉办、石固所解决了公务用车,提高了办公质量,切实做到了想基层之所想,急基层之所急,设身处地,实事实办,赢得了同志们的广泛赞誉,广大税干干事创业的劲头更足了。

(王建芳 张中杰)

【政策执行抓落实,税政管理水平稳中有升】

1、正确执行税收政策。一是大力支持非公有制经济的发展,严格各项审批程序。坚持宣传、贯彻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税收优惠政策,认真贯彻执行税收的各项减免税政策,严格企业财务管理的各项审批制度,保证税收的各项优惠政策落实到位。全年共权限审批免征企业所得税 19 户,免征企业所得税 1428 万元,其中福利企业 17 户,免征企业所得税 1408.8 万元;重点龙头企业 1 户,免征所得税 164.8 万元;废旧资源利用企业 1 户,免征企业所得税 19.2 万元。权限审批减免营业税 29 户,其中粮食系统营业税政策性减免 27 户,减免金额 139.5 万元;从事殡葬服务的葛天塔陵园的经营墓地收入免征营业税 124 万元。审批企业财产损失 20 户,总计金额 1208.9 万元。审核上报审批 1 户总机构收取

下属企业管理费 35 万元；二是积极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涉农税收优惠政策，通过各类新闻媒体广泛宣传，做到家喻户晓、人人皆知；设立监督举报电话，自觉接受社会监督；定期对各单位落实涉农优惠政策的情况进行明查暗访，发现问题及时纠正；三是落实好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税收优惠政策，全年共审批新办服务型企业 2 户，减免税款 1.6 万元，审批从事个体经营的 135 人，减免税款 18.14 万元。

2、认真做好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工作。2005 年度的企业所得税自汇自缴工作，地税局一改往年度坐等的老传统而代之以主动出击的一线工作法，督促了 224 户企业自汇自缴 97.2 万元，汇算清缴入库 342.7 万元。

3、印花税征管工作进一步规范。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税务总局、省局制定的印花税核定征收办法，对符合核定征收条件的一律实行核定征收，对所管辖的每个企业进行了一次印花税缴纳情况、应税凭证管理情况的全面调查，共核定征收 140 多户，核定入库税款 40 多万元。全年共征收印花税 204 万元，同比增收 111.7 万元，增幅达 121%。

4、加强税政调研，开展税源调查。局领导班子成员与科室人员一起到基层所进行驻所调研，了解税源现状，发现问题，制订改进措施；全年共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了对专业市场、金属加工、机械制造、纺织、纤维板等行业税收政策执行情况的调查，掌握了第一手资料，为正确决策提供了依据，有效保证了税收政策的正确贯彻和落实。

5、加强涉外税收管理，实行质疑约谈制度。全市涉外企业全年共计入库地方税收 69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 349 万元，增长幅度达 100%。

(王建芳 张中杰)

【围绕收入强征管，征管质量实现新突破】

1、加强税源控管，堵塞征管漏洞。一是遵循管户与管事相结合、管理与服务相结合、属地管理与分类管理相结合的原则，根据税收征管工作

的需要，明确岗位职责，落实管理责任，规范税务人员行为，促进税源管理，优化纳税服务。通过强化税收管理员管户责任，依法对分管的纳税人、扣缴义务人申报缴纳税款的行为及其相关事项实施了直接监管和服务；与国税部门、工商部门建立了联席会议制度，实现信息共享、优势互补。分别于 5 月份和 11 月份两次召开联席会议，与国税部门交换管户信息 1072 户。二是利用代扣、代征，防止跑、冒、滴、漏。在个人所得税的管理上，针对市直行政事业单位个人所得税不易控管的现象，委托财政部门代扣代缴，有效防止了税款的流失，2005 年共计代扣个人所得税 36.8 万元，取得了较好的效果。同时注意在税款源泉点实行委托代征制度，利用社会力量协税护税。与有关部门签订《委托代征税款协议书》，明确代征单位的责任和义务，并经常性的进行检查督促，有力强化了税源监控，保证了税款的及时足额入库。年内，与 30 家单位签订了《委托代征税款协议书》，共代征地方各税 165 万余元。

2、强化征管基础资料管理，提升纳税服务水平。对各单位的征管资料规范化管理工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要求各单位必须严格按照许昌市局《关于进一步规范税务文书使用的通知》及《关于进一步规范税收征管基础资料管理的通知》两个文件的规定进行建档，并对取得的涉税资料 and 使用的表、证、单、书做到真实完整、内容统一、填写规范、数字逻辑，由过去的重外表轻内容转向外表内容并重，制定了检查措施，并加大了检查和处罚的力度，彻底扭转了资料建设“说起来重要，做起来次要，忙起来不要”的局面，对各单位依法行政、规范征管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依据《许昌市地方税务局关于开展纳税服务工作的实施意见》，及时制定下发符合全局实际的实施方案，坚持落实文明办税“八公开”，继续推行办税服务承诺制、服务限时制、延时服务制、预约服务制、提醒服务制等制度。优化纳税服务的深入开展，较好的树立了地税局的社会形象，赢得了广大纳税人的一致好评。

3、加强发票管理，堵塞征管漏洞。一是加强和规范代开普通发票工作。为明确代开发票的

概念界定和申请代开发票的范围与对象,依据总局及省、市局的文件精神,提出要求,规范并完善了代开发票手续,强化了税收控管。据不完全统计(由于新系统发票模块代开票汇总部分存在一定的客观缺陷),全年共计开具代开发票 3000 多份,征收入库税款 1200 余万元。二是继续做好刮刮奖定额发票的运行工作。严格按照省、市局“双奖”发票和以票控税的有关制度规定认真操作运行,广泛利用新闻媒体、税务公告栏,在饮食户张贴“消费者提示牌”等多种形式进行宣传,加大对制假、售假、使用假发票等违法、违规行为的查处力度。7 月份查处跨区域使用定额发票案一起,罚款 0.2 万元。全年发售有奖发票总额 2264 万元,征收税款 196 万元,同比增长 10 万余元。三是认真开展发票专项检查。结合餐饮业和服务行业税收征管工作,正视存在问题,积极面对,于八、九月份在餐饮业和服务行业进行了发票专项检查,检查餐饮业 134 户,服务行业 63 户,查处违章户数 7 户,罚款 7 户,罚款 0.3 万元。打击了发票违章行为,提高了发票工作的管理质量,促进了全市发票管理工作的规范化。

(王建芳 张中杰)

【大力强化税务稽查,充分发挥打涉办职能作用】

一是以整顿和规范税收秩序为主线,开展了建筑安装、水泥等行业的重点检查,并开展了两税(房产税及土地使用税)及印花税等专项检查,发挥了以查促管、以查促收作用。全年共对 60 户纳税人进行了稽查检查,查补地方各税 203.41 万元,罚款 47.62 万元,征收滞纳金 8.97 万元,其中完成群众举报涉税案件 7 起,入库税款 17 万元,较好的完成了稽查案源任务。二是强力提升打击涉税犯罪能力。调整、充实了打涉办办案力量,配备了办案工具,改善了办公条件。通过一年来的工作,共查处各类涉税案件近 30 起,查补入库税收及罚款共计 100 万元,维护了良好的税收秩序和经济发展环境。

(王建芳 张中杰)

【坚持依法治税,提升行政执法水平】

1、认真组织开展税收宣传月活动。主要采取了两种形式,一是动态式宣传。组织税务人员到主要街道进行宣传,散发传单 15000 余份,悬挂过街横幅 25 幅,设立流动咨询台 16 个,解答疑难问题 300 多个,印制税收优惠宣传小册子 450 份。二是静态式宣传。利用办税服务大厅宣传税收政策。召开了重点企业厂长座谈会,发放了宣传资料和征求意见表,市委副书记李英杰代表市委市政府作了重要讲话,对税务人员提出了要求,深入分析了全市经济发展形势,对企业提出了希望。同时还开发了一批群众喜闻乐见的宣传载体,寓教于乐,效果明显,地税局的税收宣传戏曲小品《试婚》被许昌市局评为“2005 年税收宣传月活动优秀项目”。

2、加强涉税信息调研力度。全年共在省局发表 48 条,在市局发表 98 条,在政府信息刊物上发表 23 条,在全许昌市积分排名位列第三。同时,由于局领导的重视支持,全局的内部办公网站也于 8 月 25 日顺利上线,在九月初许昌市十二个基层网站评比中获得了全许昌市第三名的好成绩。

3、认真贯彻《行政许可法》,严格落实执法责任追究制。2005 年,地税局所受理行政审批事项基本做到了当日申请、当日办结。同时,注重发挥税收法制员在依法行政中的核心作用,对每一项具体行政执法行为做到了事前审核、事中监督、事后检查,确保了全年没有发生一起纳税人复议和诉讼事件。在日常执法检查中,从税务登记、发票管理、税款征收、税款划解、着装上岗、亮证执法等方面进行检查,对于每次检查出的问题,坚持“教育与惩戒”相结合的原则,对责任人直接给予责任追究,全年共追究 41 人次,罚款 3900 元,起到了一定的惩戒作用,促进了征管及执法水平的提高。

(王建芳 张中杰)

【从严治队树形象,干部队伍建设取得新成效】

一是加强领导班子建设。重点加强了中心组学习、民主生活会制度,制订了学习计划和学习内容,认真学习,小心求证,深刻领会和把握科

学发展观、提高执政能力的实质和精髓,不断增强党性观念和政治意识;切实加强组织建设,坚持德才兼备标准,大胆选拔了一些想干事、能干事、干成事、不出事的干部,对那些任务完不成,团结搞不好,工作不得力、廉政不过关的单位负责人坚决撤离领导岗位。做到使用一个人,树起一面旗;坚持民主集中制,提高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水平。在重大决策、干部任免、经费支出等问题上,严格按照“集体领导、民主集中、个别酝酿、会议决定”的议事决策程序,充分发挥集体的智慧和整体的合力,形成团结奋进,风正人和,共谋发展的良好氛围。

二是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完善和落实学习制度,全面提高了税务人员的综合素质。开展岗位练兵,鼓励在岗自学,推动学习型地税机关建设。深入开展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开展“业务标兵”、“征管能手”竞赛活动,树立了“丹心系地税,青春谱华章”的全省地税系统优秀税务工作者征管分局局长郑风强等先进人物。进一步完善和加强了人事管理信息系统建设,不断强化功能,切实提高人事管理的质量和效率。此外,开展了多项捐款献爱心活动,为困难职工,失学儿童等捐献帮扶救助款共计1万多元,职工的思想道德水平得到升华。

三是认真开展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在活动期间积极开展了“什么是先进、如何争先进、怎样保先进”大讨论、“党在我心中,地税塑先锋”专题讨论、“争创五型机关,争做五好党员”、“向温振杰同志学习”、“两联三帮进万家”等一系列活动。全局在学习内容、时间、效果方面均达到或超过了市委的要求及标准。通过开展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全局的工作作风、服务意识、执法意识明显提高,达到了提高党员素质、加强基层组织、服务人民群众、促进税收工作的目的,得到了许昌市局、长葛市委的肯定和好评,征管分局被评为长葛市“文明窗口”单位,并被许昌市委组织部评为2005年度“五型党支部”。机关科室如计会科等科室的同志们长年如一日,加班加点,不辞辛苦;打涉办更是经常牺牲公休日休息时间,早堵晚截,为争取税收环境

的改善作出了自己应有的贡献。

(王建芳 张中杰)

【关口前移抓预防,廉政建设树立新气象】

1、开展反腐倡廉宣传教育。一是开展以“两个条例”为主题的专题教育。通过学习培训,引导党员干部尤其是领导干部坚定理想信念,树立正确的权力观、地位观和利益观,切实解决好为谁掌权、如何用权这个根本问题,自觉抵制腐朽思想。二是开展正反两方面典型教育。认真组织学习郑培民、任长霞、梁雨润等先进典型,大力宣扬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模范事迹,激励党员干部奋发向上。三是请检察院史检察长作了预防职务犯罪的专题讲座,深入剖析各类违纪违法案件,以案明纪,进一步强化了党员干部的法纪观念和道德约束力。

2、落实廉洁自律规定。严格要求领导干部不准利用职权违反规定干预或插手基建工程及大宗物品采购事项,为个人和亲友谋取私利。认真清理领导干部拖欠公款或利用职权将公款借给亲友、以各种名义用公款大吃大喝、公费旅游、铺张浪费的问题。年内,全局干部职工共拒吃请42人次,拒收各种现金、有价证券27人次,折合现金3.2万元,拒收各种礼品折合现金计3.4万元。在家属楼工程招投标工作中,始终坚持以“资金使用效益高、工程建设质量优”为目标,严格按照国家建设部制定的《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规定的程序和标准开展招投标工作,做到了公平、公正、公开。

(王建芳 张中杰)

【夯实信息化建设基础,做好新征管系统上线运行工作】

面对网络建设一片空白,大部分单位计算机设备陈旧的局面,在经费紧张的情况下,先后共筹措资金30多万元,设置了中心机房,租用网络专线14条,购置了电脑、打印机等办公设备,充实到机关科室和征管一线,使各单位的办公条件有了极大改善。从6月份开始,地税局严密组织、科学筹划,狠抓落实,高质高效地完成了上线前的数据清理、数据核对、模拟运行和正式

上线运行工作。信息中心、征管科和参加新征管系统培训的人员,发扬忘我奉献的敬业精神,每天加班加点,凭借集体的智慧克服了一个又一个操作和技术方面的问题,圆满完成了各项上线前的准备工作,确保了新征管软件的顺利运行。使全体干部全面掌握了工作操作流程,同时对新征管软件中涉及管理服务、征收监控等重点业务模块进行了仿真测试,为系统顺利上线打下了良好的基础。对新征管系统运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及时与市局进行沟通,提供业务支持。对各征收单位反馈情况及时进行处理,对操作失误、程序问题等分情况进行汇总并加以指导,确保了各征收单位新征管系统的顺利运行。

(王建芳 张中杰)

2005 年度地税局荣获奖项

先进单位

许昌市地税系统目标管理先进单位
 许昌市地税系统税收宣传月优胜单位
 许昌市地税系统发票管理工作先进单位

许昌市地税系统发票专项检查先进单位
 长葛市中帼建功先进单位
 市地税局

先进个人

长葛市“优秀共产党员”
 许昌市地税局“建立健全地税系统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问题研讨征文”二等奖

朱培刚
 许昌市地税局“发票管理专项调研论文”评比一等奖

张华谦
 许昌市地税局“建立健全地税系统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问题研讨征文”三等奖

朱留智
 许昌市地税局“许昌市地税系统优秀税务工作者”

王建芳
 许昌市地税系统税收宣传月先进个人
 长葛市“优秀团干部”

李秋杰
 长葛市统计工作先进个人
 张会玲
 许昌市地税系统信息化建设先进个人
 长葛市“三八红旗手”
 何晓丽
 许昌市地税系统信息化建设先进个人
 张广
 许昌市地税局“发票管理专项调研论文”评比三等奖

赵光辉
 河南省地税系统优秀税务工作者
 许昌市地税系统优秀税务工作者
 许昌市地税局“建立健全地税系统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问题研讨征文”二等奖

郑风强
 长葛市“五好党员”
 王铭健
 许昌市地税局“建立健全地税系统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问题研讨征文”优秀奖

许昌市地税局“发票管理专项调研论文”评比二等奖
 许昌市地税局“税收科研论文”评比三等奖

王兆民
 许昌市地税系统发票专项检查先进个人
 马慧敏
 长葛市“优秀共产党员”
 闫振伟

中国人民银行长葛市支行

【概况】 2005 年是人民银行工作固本强基、突破创优、实现一流目标的一年。以十六届四中全会为指针,以总行和分行工作要求为指导,围绕中心支行年度工作部署,以突出一个目标:以人为本,凝聚人心,激发潜能,打造一流队伍,实施亮点工程,提升工作水平;深化两个创建:文明单位创建,学习型支行创建;突出三项教育: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岗位任职资格培训教育、马

克思主义发展史教育;创新四个机制:货币信贷指导机制、对金融机构的检查评价机制、绩效考核评价机制、争先创优激励机制;实现六个突破:货币政策执行绩效上有新突破、金融生态环境建设上有新突破、金融服务工作全新全优上有新突破、调研信息、宣传报道质量和层次上有新突破、优化干事创业环境上有新突破、素质适应,履职能力提高上有新突破为整体工作思路。以继续执行稳健的货币政策为己任,面向金融服务经济,切实加强窗口指导,加大合理运用货币政策工具的力度,积极开展调研监测,反映货币政策效应,引导辖区金融机构优化信贷结构,增加有效投入,促进全市经济、金融、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

(袁玉章)

人行长葛市支行领导成员

党组书记 行长 石红英

副 行 长 豆忠民 李铮钢

【货币政策执行】 人民银行以监测、分析和引导为着力点,认真贯彻执行国家金融宏观调控政策,狠抓监测分析体系建设,积极整合信息资源和分析力量,加强对经济金融运行的监测分析,及时开展针对性的专题调研,为加强辖区金融调控提供了参考,为市委市政府提供了大量有价值的政策建议。突出信贷引导,促进地方经济、金融稳健快速发展。金融系统紧密结合辖区实际,增强“窗口指导”的前瞻性和针对性。在调查研究的基础上,在符合宏观调控方向的前提下,把经济发展方向与商业银行的逐利方向最大限度地达成一致,广泛征求和吸纳企业与银行的意见,提高决策的科学性和针对性。在“窗口指导”的方向上,把握一个关键方向,就是坚定不移把握支持地方经济发展的“大势”,确定辖区产业优势和支持重点,破解经济发展难点,“冷却”盲目膨胀热点,引导辖区内金融机构合理增加信贷投放,优化资金配置,支持辖区经济平稳较快发展。截止年底,全市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 551898 万元,比年初增加 93004 万元,增长 20.3%;人民

币各项存款余额 550545 万元,比年初增加 93426 万元,增长 20.4%,余额在许昌五县市中处于第二位,净增额和增幅均排在第一位。其中:储蓄存款 404388 万元,比年初增加 38355 万元,增长 10.5%,余额和净额在五县市中均排在第二位;全市各项贷款余额 390988 万元,比年初增加 106191 万元,增长 34.8%,余额、净增额和增幅在五县市中均位居第一,增幅比许昌市信贷增幅高 22 个百分点;不良贷款 76377 万元,比年初下降 24250 万元,盘活量在五县市中居第二位;货币继续保持投放态势,全市累计净投放 57968 万元,同比少投放 37209 万元。达到了货币政策目标与地方经济发展目标的融洽统一。同时,运用经济、法律和行政手段,增强窗口指导的有效性。人民银行从疏通货币政策的角度,建立协调机制,引导银行业金融机构加大对农村经济的信贷支持力度。农业作为基础性行业,产业链条短,附加值低,其收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但是无论是国家的宏观产业政策,还是货币信贷政策,都加大了对“三农”经济发展的支持力度,特别是支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的发展,会带动相关农户的经济收入。因此,人民银行从国家的产业政策和宏观的角度出发,切实做好了农业和产业化龙头企业信贷扶持的政策引导,建立健全协调机制。倾力支持“三农”经济,积极推进农业产业结构调整,探索提高支农再贷款使用功效的有效途径。全年集中部分支农再贷款与农村信用社共同论证选择一些有特色、有市场、有较好效益的农业化项目,运用再贷款支持农业产业化及相关链条的发展,增加农民收入。人民银行、市联社、基层分社分别建立了三级台账,保证了支农再贷款的专款专用。全年许昌市中支下达我市支农再贷款额度 9000 万元,其中基础性贷款 6500 万元,临时性贷款 2500 万元。贷款发放后,积极督促和引导农村信用社以支持农业结构调整为目的,加大了对三农的支持力度。

(袁玉章)

【金融生态环境建设】 一是积极推动建立了以政府为主导,社会各界共同参与的工作机制。为